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08)



【2025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于逢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晓庆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行业政策风险、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风险、未来不能继续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开展新业务不达预期的风险等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内容，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77,966,109.04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96,910,173.83 元，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鉴于公司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地址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吉大正元、公司、本公司	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巨潮资讯网	指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博维实业	指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海涛控制的公司股东
上海云鑫	指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英才投资	指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吉林数字	指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控制的公司股东
中软联盟	指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灵犀智慧	指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PKI	指	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 ，即公钥基础设施，是利用公钥密码技术建立的提供安全服务的基础设施，为用户提供证书管理和密钥管理等安全服务，是电子认证服务的基础
CA	指	数字证书认证系统或数字证书认证中心（ Certificate Authority ），负责签发和管理数字证书的电子认证系统，是电子认证机构开展电子认证服务的基础设施系统
量子密码基础设施	指	全称 Quantum Cryptography Infrastructure 简称 QCI ，是指基于量子物理原理（尤指量子密钥分发， QKD ）构建的、用于提供信息论安全性的新一代网络密码安全体系
抗量子密码	指	PQC ，也称后量子密码，是能够抵抗量子计算对公钥密码算法攻击的新一代密码算法，旨在研究密码算法在量子环境下的安全性，并设计在经典和量子环境下均具有安全性的密码系统
AI、人工智能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大数据	指	Big data 或 Mega data ，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访问控制	指	按用户身份及其所归属的某项定义组来限制用户对某些信息项的访问，或限制对某些控制功能的使用的一种技术
云计算	指	利用互联网实现随时随地、按需、便捷地访问共享资源池（如计算设施、存储设备、应用程序等）的计算模式。计算机资源服务化是云计算重要的表现形式，它为用户屏蔽了数据中心管理、大规模数据处理、应用程序部署等问题。云计算的部署方式分为公有云、私有云、社区云和混合云 4 类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物联网是互联网的延伸，它包括互联网及互联网上所有的资源，兼容互联网中所有的应用，但物联网中所有的元素（设备、资源及通信等）都是个性化和私有化
数字证书	指	又叫“网络身份证”“数字身份证”，是由 CA 机构发放并经 CA 机构数字签名的、包含公开密钥拥有者以及公开密钥相关信息的一种电子文件。它可以用来证明数字证书持有者的真实身份，是 PKI 体系中最基本的元素。证书是一个机构颁发给一个安全个体的证明，所以证书的权威性取决于该机构的权威性
商用密码	指	指对不涉及国家秘密内容的信息进行加密等保护或者安全认证所使用的密码技术和密码产品
车联网	指	Internet of Vehicle ，简称 IOV ，由车辆位置、速度和路线等信息构成的巨大交互网络
网关	指	在采用不同体系结构或协议的网络之间进行互通时，用于提供协议转换、路由选择、数据交换等网络兼容功能的设施

智能数据分类分级一体机	指	是一款基于全栈国产化技术打造的专业化数据安全治理设备，深度融合国产大模型能力，集成软件平台、GPU 算力、多行业知识库及垂直模型。其内置金融、政务、医疗等行业分类分级标准，支持零样本学习与动态优化，实现敏感数据高精度识别
元密一体机	指	是一款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鲲鹏硬件平台打造的密码服务专用一体机设备，设备深度融合多密码能力（如密码机、身份认证网关、协同签名服务器的产品功能），内嵌先进的专用虚拟化管理系统，支持计算、网络及密码服务的全方位专用虚拟化，具备密码资源弹性扩容、业务应用一体化集成、密码服务高可用等核心特性
智密一体机	指	以首创的“AI 智能算力+密码基座”双引擎架构，开创性地融合 DeepSeek 大模型与国密算法体系，实现大模型效能释放与数据安全的有机统一，助力企业在释放 DeepSeek 大模型高效能的同时，筑牢安全防线，让 AI 应用更智能、更可控、更安全
量子安全	指	是指即使面对量子计算的挑战也能得到保证的信息安全
量子计算	指	利用量子态的相干叠加性质，通过制备、操作、测量多体量子态实现并行计算，以大幅提升计算效率、提高信息处理能力的计算技术
2+8+N	指	中国可信产业推进策略的分类方法，用来指导和规划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在不同领域和行业的推广与落地，将市场分为 3 个层次，旨在有序高效推进信息技术国产化替代和应用创新。“2”指两个核心领域即党的机关和政府机构，“8”指八大关键行业包括金融、电信、电力、石油、交通、教育、医疗、航空航天，“N”代表广泛的其他行业和领域包括不限于制造业、服务业、互联网、中小企业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大正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University Zhengyuan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逢良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 1300 号 19 层-22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5 年 10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长春市前进大街 2266 号”变更为“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 1300 号 19 层-22 层”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光谷大街 1300 号 19 层-22 层；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5（长春市），100043（北京市）		
公司网址	www.jit.com.cn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泉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电话	010-62618866 转 6858	
传真	010-82610068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702580185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张钰源、刘奇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06,660,357.76	406,670,205.27	0.00%	407,963,46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4,401,033.12	-138,517,791.75	17.41%	-157,165,05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033,631.09	-143,442,428.83	13.53%	-165,706,98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929,370.44	-147,705,779.35	70.94%	-116,618,009.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71	16.90%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71	16.90%	-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5%	-11.28%	0.83%	-12.2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1,718,953,219.91	1,671,191,973.56	2.86%	1,871,299,34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7,756,110.88	1,152,157,144.00	-9.93%	1,186,759,932.3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06,660,357.76	406,670,205.27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17,568.11		租赁及物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06,442,789.65	406,670,205.27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815,050.88	116,443,934.38	54,834,973.32	174,566,39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8,963.24	-12,392,660.20	-30,485,425.19	-40,783,98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05,387.89	-13,653,269.15	-33,043,152.51	-46,131,82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80,651.50	-13,525,612.87	-20,468,912.48	35,645,806.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060.65	186,949.26	-27,54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0,888.42	4,091,251.45	8,843,263.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7,121.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674.3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4,111.06	
债务重组损益	2,080,369.13	318,000.00	78,22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655.60	895,779.03	-88,80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694.73	187,680.15	103,75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6,681.10	476,783.69	262,228.08	
合计	9,632,597.97	4,924,637.08	8,541,938.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及未来市场空间

公司所处行业为网络安全行业。2025 年，全球数字化转型深入发展，新兴技术如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广泛应用，在带来巨大效率提升的同时，也使得网络安全威胁持续升级并呈现复杂化、隐蔽化趋势。数据作为核心生产要素的价值愈发凸显，其安全性与合规性成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关键基石。在此背景下，网络安全行业越发受到重视，市场需求从传统的边界防护向更深层次的身份安全、数据安全、密码技术应用以及安全合规领域扩展。

1. 全球市场持续扩张，安全软件引领增长

根据权威市场研究机构 Gartner 的数据，2025 年全球信息安全最终用户支出达 2130 亿美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0.14%。展望未来，Gartner 预计该市场规模将于 2026 年攀升至 2400 亿美元，对应 2025 至 2026 年的年增长率约为 12.50%。综合研判，预计全球网络安全市场中长期内将保持强劲增长势头，主要核心驱动因素包括国防预算的持续增加、网络威胁的不断升级与复杂化、全球范围内日益严格的监管合规要求，以及企业及个人用户网络安全意识的增强。进一步聚焦市场结构，Gartner 预测在 2024 至 2026 年期间，安全软件将成为全球网络安全市场中增长最为迅速的细分领域，其两年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12.95%。

2. 中国网安市场进入理性回调、结构优化的新阶段

相较于全球市场，中国网络安全市场的增长预期与空间已发生重要调整。根据 IDC 预测，到 2028 年，中国网络安全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71 亿美元，在 2023 年至 2028 年的五年间，中国网络安全市场的复合年增长率预计为 9.2%。这一增速较此前预测有所回调，标志着中国网络安全市场正从高速扩张期，迈入以理性回调和结构深化为特征的稳健成熟阶段，但仍将保持稳健增长。IDC 预计，到 2026 年，中国整体网络安全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800 亿元人民币，2024 年至 2029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8.9%，在持续扩张的市场规模背后，网络安全行业正经历更为复杂的发展阶段。

3. “合规深化”与“业务需求升级”双轮驱动市场演进

中国网络安全市场正经历驱动模式的深刻转变，合规已经成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底线，随着监管范围的不断扩大以及要求的不断细化，监管部门的检查已成为常态化，合规需求正从“产品采购”转向“能力建设”和“服务订阅”，这将直接拉动数据安全、人工智能、等级评测及服务市场需求。在合规需求之外，随着数字化转型的深入，业务需求才是本轮驱动的核心保障。由于经济增速放缓、企业预算趋紧，企业进行安全投入更加注重实际效能与业务价值，市场需求正加速从满足“通过检查”的被动合规，转向构建以数据安全平台（DSP）、零信任安全架构、安全运营中心（SOC）

等为代表的、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和业务全流程的主动化、体系化的安全治理能力。

4. AI 驱动的攻防升级与威胁加剧并行

网络安全市场正在进入一个全新的、动态博弈的“智能力量重塑期”。AI 如同一个强大的催化剂，同时作用于攻防两端，深刻改变着市场格局、技术方向和客户需求。一方面，AI 大幅降低了攻击门槛，催生出自动化渗透、深度伪造欺诈等新型威胁，加剧了安全挑战的复杂性与紧迫性，另一方面，也同时赋能防御端，推动安全产品向智能化、自动化演进。扩展检测与响应、智能安全运营、AI 原生安全等新需求应运而生，市场重心从“合规达标”加速转向“实战有效”。这要求安全厂商必须将 AI 能力深度融入产品与服务，以应对动态演进的威胁，并满足客户对主动、弹性防御体系的战略需求。AI 驱动的攻防博弈，正与政策、业务需求交织，共同定义网络安全市场的未来格局。

5. 新兴技术与场景驱动，不断催生新的安全赛道

随着人工智能、VR/AR、量子计算等新兴技术发展与数字经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等新业态应用场景的演进，网络安全行业有望迎来新的增长机会。人工智能方面，AI Agent 等新技术的出现不仅催生出新的需求场景，同时也推动安全产品或解决方案的优化迭代。卫星互联网领域，目前正加速组网，催生天地一体化链路安全、星上加密等新赛道。可信数据空间，作为国家构建的安全、开放、协同数据流通基础设施，正从概念走向规模化落地。2024 年底，《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8 年）》发布，明确“到 2028 年，建成 100 个以上可信数据空间”。2025 年 7 月，首批 63 个（包括 13 个城市、22 个行业和 28 个企业）可信数据空间创新发展试点名单公布，标志着我国在探索数据要素规模化流通利用新模式新路径上迈出关键性步伐。

（二）行业政策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的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物联工控及信创领域都是国家高度关注的业务领域，国家已经出台了《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法》等重要法律。2025 年，国家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密码技术应用以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方面的法规政策体系持续深化和完善，为公司的核心业务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广阔的市场空间。报告期内，国家出台的与网络安全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指导如下：

2025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促进数据标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建立健全数据标注安全性风险识别、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等相关规范，合理保护数据标注企业在数据流通过程中形成的相关权益。加强数据标注隐私保护、人工智能对齐、安全评估能力建设。

2025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完善数据流通安全治理 更好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的实施方案》，提出七大主要任务，包括明晰企业数据流通安全规则、加强公共数据流通安全管理、强化个人数据流通保障、完善数据流通安全责任界定机制、加强数据流通安全技

术应用、丰富数据流通安全服务供给、防范数据滥用风险。

2025 年 2 月，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布《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管理办法》，为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提供系统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规范。要求个人信息处理者定期或依规对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合法性进行审计。

2025 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工业互联网安全分类分级管理办法》，要求加强工业互联网安全分类分级管理，落实企业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提升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水平，促进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应用。

2025 年 3 月，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提出强制添加显式和隐式标识等规范要求，即用 AI 生成的每一段文字、每一张图片、每一条音频、视频，都必须强制标明“数字身份证”。

2025 年 5 月，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民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等六部门联合公布《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公共服务平台应当加强网络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建立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与技术防护措施，支撑电子政务、金融、公共服务等领域可信身份管理，完善监督制度，有效保护网络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权益。

2025 年 6 月，国家密码管理局、中央网信办、公安部发布《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商用密码使用管理规定》，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指导和监督全国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商用密码使用管理工作，建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商用密码使用管理信息共享机制。

2025 年 7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政务数据共享条例》，推进政务数据安全有序共享，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政府，明确数据共享目录、使用规范、平台支撑、安全责任与保密要求，强化数据共享中的身份认证、访问控制、加密传输与审计追溯。

2025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优化业务准入促进卫星通信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旨在通过优化业务准入，促进卫星通信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推动卫星通信与地面通信的融合，强化数据安全保护，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市场活力。

2025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提升安全能力水平。推动模型算法、数据资源、基础设施、应用系统等安全能力建设，加强前瞻评估和监测处置，推动人工智能应用合规、透明、可信赖。

2025 年 9 月，国家网信办发布《人工智能安全治理框架》2.0 版，在 2024 年《框架》基础上，结合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和应用实践，持续跟踪风险变化，完善优化风险分类，研究探索风险分级，动态调整更新防范治理措施。

2025 年 9 月，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数据安全国家标准体系（2025 版）》和《个人信息保护国家标

准体系（2025 版）》，旨在为支撑落实《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建立健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标准体系，充分发挥标准对重点工作、产业发展、风险防范的基础性、规范性和引领性作用。

2025 年 10 月，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印发《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部署应用指引》，强调场景牵引、规范部署和运行管理，政务部门可围绕政务服务、社会治理、机关办公和辅助决策等工作中的共性、高频需求，因地制宜选择典型场景进行人工智能大模型探索应用，应以统筹集约的方式开展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部署，并建立健全全周期管理体系。

2025 年 10 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决定》，对原《网络安全法》进行重要修改，完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网络身份认证、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等条款，强化网络运营者安全义务与法律责任，扩大密码应用、数据加密、访问控制等合规要求。

2025 年 10 月，党的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把推动量子科技放在新兴产业首位。

2025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能源行业数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能源行业落实《数据安全法》的首个规范性文件），明确了能源数据处理者的安全责任，对重要数据和核心数据的保护提出要求。

2025 年 12 月，国家数据局发布《国家数据局关于加强数据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系统部署了数据科技创新的战略路径与实施举措。文件首次明确界定“数据科技”概念，即以发挥数据叠加倍增作用、释放数据要素价值为目标，系统性构建的数据科学、技术与工程体系。这一定义的提出，标志着我国数据技术发展迈向以自主创新为导向的新阶段。

2025 年颁布或修订的政策法规，其核心脉络是强化网络安全、保障数据安全、推广密码应用、保护关键设施、推动国产替代。公司将紧跟产业方向和政策导向，把握市场机会，充分发挥公司的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作为国内领先的商用密码技术提供商与网络安全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的核心战略定位为“以密码技术为根基，以 AI 与数字科技为赋能，以场景应用落地为核心”。公司业务围绕四大方向——大安全（覆盖网络、数据、应用、身份的整体防护）、可信应用（构建基于密码的安全可信环境）、物联网安全（保障物联网终端、连接及数据安全）、数字科技（探索 AI、大数据、云计算在安全领域的创新）展开，并深耕政府、军工、金融、能源、电信等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领域，

同时积极布局低空经济、卫星互联网安全、智算网络安全、抗量子密码等新兴赛道，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覆盖规划、建设、运营、优化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为财政、公安、军工、能源、司法、金融、教育、医疗等关键行业客户，提供深度融合安全能力、覆盖“云、网、端、数、用”全链条的“安全原生”综合解决方案及配套产品与服务，助力客户构建内生、高效的安全防护体系。具体如下：



1. 密码及网络安全

公司始终将密码技术视为业务发展的根基，依托在加密技术、签名技术、身份认证技术及抗量子密码等前沿领域的深厚积淀，构建了从底层算法到上层应用的全栈式安全壁垒。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这一核心竞争力，通过“密码+AI”战略实现多维突破：在新兴领域，自主研发卫星互联网专用加密模组并构建低空经济“空天地一体化”安全范式；在行业纵深，创新推出“元密一体机”及医疗“零改造”合规方案，通过解决工业与医疗场景的存量系统痛点，从而大幅提升市场响应速度与客户粘性。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以密码为核心”的战略定位，加速推进国产密码技术的规模化市场应用与深度融合发展，包括：

(1) **“密码+AI”融合创新** 积极构建以数据安全、模型安全为核心的大模型安全体系，通过随机提示词生成、模型指纹嵌入、内容数字水印等技术，实现人工智能版权保护与侵权溯源，提升安全可信的行业大模型生态应用能力。

(2) **深耕安全行业** 公司全面深化“密码+AI”战略，推动安全从“外挂式合规”向“内生式融合”跨越，在工业控制、医疗领域，公司紧扣国家“物联网安全”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战略部署，针对生产环境协议私有化、设备异构复杂、实时性要求高及存量系统改造难等痛点，在保障业务零中断的同时，提供了低成本、高效率的全栈式密码

应用解决方案。

(3) 创新应用拓展 公司紧跟国家“空天地一体化”战略，在卫星互联网领域开展身份认证、数据加密等安全技术研究与产品储备，为行业提供一体化防护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解决密码产品分散部署的问题，以“元密一体机”为载体打造密码安全底座，联合档案、医疗等行业生态推出行业场景业务融合的安全一体机。未来，公司将持续拓展业务安全边界，助力国家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高质量发展。

(4) 前沿技术领域 公司技术研究方向从“政企场景”向“万物智联”延伸，聚焦抗量子多合一安全网关等产品的研发。深度参与国家“新一代”密码算法征集并推出抗量子密码产品，加入量子密码基础设施（QCI）标准工作组承担量子密码标准研制工作，并提交量子密钥分发相关专利申请，表明公司在核心科技研发与前沿技术标准制定等方面的优势和决心。

2. 可信应用领域

公司在可信应用技术领域秉持“自主创新为核、安全可靠为基、可信可控为纲”的三大核心发展原则，深度融合二十余年网络安全技术积淀，协同主流国产化设备厂商进行自主开发，打造“端-管-云”一体化的可信应用整体解决方案，构建新一代可信数字基础设施底座、可信应用支撑平台及可信技术服务能力，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具体包括数字基础设施产品、解决方案及产业与行业生态服务等。

(1) 数字基础设施产品

在数字基础设施产品方面，公司紧密围绕“2+8+N”行业体系的数字化转型升级需求，构建以国产化 ICT 技术为底座、深度融合公司安全能力的可信、自主可控产品体系。通过与国内头部厂商的合作，为用户提供数字基础设施产品，重点打造可信存储解决方案、专用虚拟化平台等核心自研产品，共同推进基于国产化环境的 ICT 基础设施创新。通过自主可控硬件设备与可信软件系统的深度融合，为行业客户构建安全、可靠、高效的数字化底座，全面支撑可信环境下的业务创新与数字化转型。

(2) 解决方案及产业与行业生态服务

公司在行业应用及解决方案方面，聚焦“2+8+N”行业体系，构建数字化升级服务矩阵，为党政、金融、能源等八大关键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通过提供可信安全咨询规划、国产化替代技术与方案设计、异构系统兼容性评估等服务，结合不同安全等级需求，支撑视频会议、移动办公、专网保护等场景化可信应用落地，助力客户满足分级保护（分保）合规要求，完成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基于此，公司延伸提供产业与行业生态及技术服务，依托自动化迁移工具和丰富的国产化平台适配经验，实现用户应用环境从 x86 架构到国产芯片、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的迁移。通过集成部署实施、系统安全加固与性能优化服务及依托智能运维管理平台，提供实时监控、故障预警与快速响应。公司同

步开展可信应用人才培养与技术认证，构建覆盖系统迁移改造、持续运维保障到自主可控技术生态落地的闭环服务体系，全面支撑客户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与长效发展。

3. 数据科技及数据服务领域

在国家“数据要素 X 行动”及“数字中国”等战略规划指引下，数据已被确立为继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之后的第五大关键生产要素，与传统要素并列，成为推动数字经济发展、赋能产业转型升级的核心驱动力。数据科技是公司基于对数据要素价值的深刻理解，围绕数据价值的识别、释放与流通，系统性构建的集数据科学、技术研发与工程实践于一体的核心能力体系，旨在赋能产业数字化转型与升级。

公司打造了以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控为核心的“数据安全港”产品矩阵，涵盖智能数据分类分级系统、动态数据脱敏与加密系统，并能够通过大模型的数据精准分级+智能分析技术，实现高效的数据安全治理和分析洞察。报告期内，公司在精准细分场景应用下，开展了诸如纪检创新实训、公共安全等场景化应用，通过智能化图谱分析技术实现对类似敏感信息精准穿透以及智能监测。公司的数据科技产品与解决方案在政府、医疗、军队等行业实现规模化部署，业务覆盖数据安全治理、数据资产保护、应用安全保护及安全合规等多个领域，进一步验证了公司数据安全产品及服务的实践及应用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公司克服挑战、努力发展的一年。在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行业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继续聚焦核心业务，优化运营效率，并在新场景领域取得了一定成绩。同时在政策合规升级与技术迭代双重挑战下，公司的核心业务实现了稳定，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1. 技术端：聚焦“密码+AI”融合创新与高质量发展，深化网络安全与人工智能的协同赋能，强化在密码、数据安全、万物智联及可信应用等关键领域的合规支撑与产业化防护能力，助力客户构建更智能、更高效的整车安全体系，加强“量子+抗量子”密码安全技术攻关，开展“AI+”安全底层技术与应用落地，聚焦低空经济与星空互联等安全领域。

强化“密码+AI”数字安全内核。公司深入落实“密码+AI”技术战略。在 AI 应用方面，持续开展数字纪检、公共安全大模型应用场景研究，通过智能化图谱构建与分析，实现了对资金流向的精准穿透。通过基于大模型的数据精准分级+数据智能分析技术，实现了更高效的数据安全治理和更智能的数据分析洞察。在 AI 安全方面，围绕大模型应用中的数据安全、模型安全、内容安全等安全要求，研发并完善大模型安全护栏产品；围绕大模型版权保护需求，设计了基于密码机制的交互式模型指纹嵌入与提取方案，并积极构建以数据安全、模型安全为核心的大模型安全体系，通过随机提示词生成、模型指纹嵌入、内容数字水印等技术，实现了人工智能版权保护与侵权溯源，提升了安全可信的行业大模型生态应用能力。

持续深化“量子+抗量子”密码底层技术研究，加速构建后量子时代安全能力。公司持续深化“量子+抗量子”密码底层技术研究，积极参与国家新一代商用密码算法征集工作并进行自研算法研发，加入量子密码基础设施（QCI）标准工作组，参与多个量子密码标准制定。聚焦传统密码生态向后量子时代的平稳演进，深度参与 2025 年多个抗量子迁移国家级课题，成功结题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公钥基础设施抗量子迁移研究课题”，为行业提供可落地的升级指引与支撑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加速推动抗量子密码技术在网络安全场景中的实际应用，已推出抗量子电子证书认证系统、抗量子多合一安全网关等新一代密码基础设施产品，可服务于高安全防护需求的客户及抗量子密码相关研究项目，为构建面向未来的安全底座奠定坚实基础。

筑牢密码安全底座，推进新兴安全领域布局。在产品研发领域，公司以“元密一体机”为载体，对现有密码产品能力进行统一封装并深度集成，构建一款轻量化、模块化、支持灵活编排的密码安全基础设施。该产品支持按需密码能力组合与多场景快速适配，有效支撑行业应用系统的数智化转型，增强业务系统的安全合规水平，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业务+安全”融合模式样板。在技术创新领域，公司深耕密码安全能力的赋能与场景拓展，推动安全能力从“政企场景”向“万物智联场景”全方位延伸。

锚定国家战略，紧扣“数据要素”与“数据科技”主题，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提升数据领域创新能力。一方面，形成以安全可信为基石的数据服务创新产品与方案，具体包括：通过免改造的动态加密、数据安全风险监测、数据分类分级及安全大模型融合，打造“合规治理、业务护航、中枢管控”三维能力矩阵产品，满足数据安全合规要求，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防护-业务全链路闭环”的智能化安全基座，精准破解数据资产可视难、风险溯源难、安全管控难等核心痛点，为数据要素流通构建可信屏障。另一方面，围绕数据要素流通与价值释放，公司在报告期内整合自身在密码安全、身份治理与数据管控领域的产品能力，正式推出并持续完善了具有自主特色的“正元版可信数据空间”整体解决方案与产品体系。该体系旨在破解数据要素流通中的“信任、安全、可控”核心难题，为跨组织、跨域的数据安全协作与价值释放提供了一站式基础设施。相关产品与解决方案已在政府、医疗、军队等关键行业规模化部署。

构建“空天地一体化”安全技术体系，赋能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低空经济发展需求，持续推进“空天地一体化”技术在智能网联与安全管控领域的深度应用，拟在星-机-地协同调度、多源数据融合智能处理、全链路安全可信等关键环节实现技术突破。

拓展可信应用领域新技术新场景。公司在可信安全与 AI 安全领域加大投入并与生态厂商开展深度合作，在新技术、新产品上持续融合创新，在面向可信专用领域方面，推出了通过国家测评的专用虚拟化平台、安全保密套件、自监管处置平台一体机等产品，一方面为用户提供从服务端到桌面端的专用虚拟化办公平台，搭配定制化的瘦终端、零终端硬件实现一体化可信云办公环境，另一方面依托安全保密套件、自监管处置平台一体机及千兆/万兆检测器等产品，构建全方位、智能化的终端安全与网络监管防护体系；同时在可信场景下 AI 安全与大模型服务领域，公司推出锐智大模型运营平

台与昆仑大模型护栏产品，前者构建全国性大模型产品销售服务生态，后者攻克大模型数据安全核心痛点，此外公司推出的存备一体机产品为各类核心业务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安全保护。公司通过虚拟化、密码安全、AI 防护、数据备份、智能监管等多元技术，满足可信专用领域客户对新技术、新安全的迫切需求，为可信专用领域客户提供更全面、更安全、更专业的信息化服务，从而推动国家可信产业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的发展。

聚焦密码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物联网安全、信创升级等多个数字安全领域，构建自主可控的新一代智能安全基础设施。通过深度融合密码技术与可信计算体系，打造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全栈式安全防护架构，全面升级数字安全底座，为政企单位数字化转型筑牢坚实可信的安全屏障，提供一体化数字安全保障解决方案。公司以密码技术为核心，构建覆盖数字身份信任体系、视频监控系统安全、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数据跨境流动安全、智能网联汽车安全等领域的全栈式安全方案矩阵。通过创新性融合机器学习与密码内核技术，打造一体化智能安全中枢，实现安全能力的全局统一调度与跨域协同响应，构建安全可信的数字基础设施底座，全面满足用户在业务协同、数据流通、网络联接、泛在标识等数字化转型核心场景中的安全需求。公司聚焦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重点行业，以等保 2.0、分保、密评等合规要求为核心基础，构建覆盖应用安全、数据安全、移动安全、物联网安全、信创国产化升级等领域的全纵深防御解决方案体系。通过“自主核心技术研发+安全生态深度协同”双轮驱动，全面升级数字安全整体解决方案，构建开放共赢的安全生态体系，为行业客户提供更智能、更可靠的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部分主要解决方案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方案名称	适用场景
1	政务云密码支撑及服务建设方案	面向全国大数据局、全国各政务单位、各大运营商
2	等保/分保/密评合规安全整车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政企事业单位
3	基于密码技术的零信任安全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政企事业单位
4	视频监控系统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交通、金融、能源、教育等所有参与社会公共安全的行政事业单位
5	智能网联汽车密码安全解决方案	面向国内外的汽车制造企业、车联网示范区、车联网科研测试单位
6	数据安全智能分类分级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政企事业单位
7	数据安全风险监测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政企事业单位
8	数据应用安全平台解决方案	面向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等政企事业单位
9	低空智能网联应用技术方案	面向公安、消防、林业、电力、交通、边防、水利、应急救援等政企客户
10	企业级数据跨境安全合规方案	面向具有海外业务的国央企、跨国互联网企业、在华外资企业等，需要开展国际化数据流通的企业单位
11	新一代专网解决方案	面向党政机关等单位
12	混合计算架构下专有虚拟化解决方案	面向军工集团及各大军工研究所

2. 市场端：按照“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生态协同”的原则，实现直销和渠道双重并举。

公司以“密码+AI”为战略核心，深化行业、区域、渠道三大市场体系布局，践行“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生态协同”的运营模式，通过夯实优势行业深耕和重点区域渗透，完善渠道网络架构。同步优化营销与技术双轮驱动体系，提升全域协同作战效能，公司大力拓展生态与合作伙伴矩阵，加大可信应用领域的投入。同时推进渠道标品化升级，聚焦新场景、新技术、新方案、新生态、新机制五大创新方向，全面提升客户触达效率与服务响应速度，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深度融入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战略，锚定安全、应用、服务三大赛道，为各行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数字屏障。**在安全赛道**，公司聚焦网络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等核心领域，依托商用密码技术体系，为关键领域客户提供全栈式安全解决方案，助力其构建数字安全基座。**在应用赛道**，公司聚焦自主替代与生态共建，深度参与可信应用升级工程，依托自主研发以及生态合作，推动党政、金融、电信、电力、石油、交通、教育、医疗等场景的国产化替代，助力客户实现“安全与效率”的双重提升。**在服务赛道**，以“客户需求驱动”为核心，从产品交付到云服务、数据服务等融合转型，为重点客户提供“咨询规划-方案设计-部署实施-运维保障”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公司新兴场景应用亦实现突破性落地：**低空经济领域**，“面向低空交通的空天地一体化综合智联管控平台”入选“2025 城市交通全场景创新实践成果”，并积极拓展在公安无人执法等方面的应用。**在 AI 大模型领域**，通过数据安全、保密护栏等产品为党政等 AI 大模型应用提供安全保障。加速抗量子密码产品的商业化落地，在部分客户形成试点项目，为抗量子迁移积累经验。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践行“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生态协同”的运营模式，采用直销、集成商及渠道相结合的两类主要业务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向终端用户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按合同约定向终端用户供货并完成系统设备的安装调试；在集成商及渠道模式下，公司按照和集成商、渠道客户签订的合同，履行发货、安装调试等相关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渠道业务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产业经营为手段，以渠道化、合作化和服务化为重点，按照“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生态协同”的策略，夯实优势行业 and 重点区域业务，以持续优化公司业务经营。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与产品优势

公司坚持对密码技术及密码应用长期投入，设有研究院、研发中心、高新技术实验室、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为技术迭代与产品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构建了覆盖密码安全、星空互联安全、低空经济安全、万物智联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可信应用等多个领域的产品体系。为迎接量子安全

提前布局，聚焦量子安全及抗量子密码技术等新兴技术领域，积极参与新一代密码技术与标准化工作，推出支持抗量子算法的产品。依托对国产密码算法等核心技术的创新应用，持续深化与行业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不断丰富自身的产品体系与解决方案体系，公司已在商用密码、抗量子密码、可信应用、数据防护、万物智联以及空天地一体化等方向形成系列化产品与解决方案，并多次被纳入行业权威媒体发布的技术指南、实践全景图及核心厂商名录，获得广泛认可。

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以技术创新为引擎，不断探索前沿技术、推动技术与场景的深度融合，进一步夯实并强化公司在密码安全、可信应用及新兴安全技术领域的地位。

（二）方案设计与重大项目经验优势

作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的信息安全领域践行者，公司深刻把握该领域作为融合国家政策、行业标准、应用场景、创新与可行性平衡、系统性与细节兼顾等多方因素的系统工程，先后为“金盾工程”“金财工程”“金水工程”“金质工程”等国家金字工程及载人航天工程等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项目提供全流程安全解决方案与运营保障服务。依托大量国家级项目的深度实践，公司逐步形成了具有吉大正元特色的解决方案，更有效地满足了客户的安全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以“密码+AI”战略为核心引擎，深度布局密码应用与数据要素融合市场，为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转型提供安全支撑。

（三）交付与服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服务至上，客户至上”宗旨，致力于提供卓越的项目实施与交付服务。通过总部与区域协同联动、管理与技术深度结合、服务体系与数字化平台协同构建，深化科学的项目实施交付方法论，完善公司交付体系的覆盖范围。公司重点强化项目管理能力、综合支撑能力、技术能力、平台能力、交付质量管控能力，加强行业、区域协同，持续推动可信应用、政务云、安全服务等多类安全应用服务方案的全国推广建设；持续拓展渠道项目建设支撑，依托多方资源优势，拓宽交付及服务覆盖范围和支撑广度。

（四）客户与市场品牌优势

客户优势方面：在数字安全与国货国用蓬勃发展的浪潮中，公司始终践行“守护数字安全、捍卫数字伦理、解放数字价值”的使命，以二十六载技术积淀为基石，巩固并提升“密码及数字安全领域领军企业”的行业地位。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丰富的实践经验，为政府、金融、教育、医疗、能源、军工、军队等关键行业提供全方位安全保障，服务范围覆盖 40 余家中央国家机关及部委。

市场品牌优势方面：公司持续围绕“树立技术标杆、深耕重点行业、推动生态融合”的核心发展路径，不断夯实自身在数字安全领域的竞争优势，增强作为数字安全一体化解决方案与服务提供商的市场认知与品牌形象。通过积极参与多个行业发展大会和创新大会、知名企业伙伴大会等，系统展示了公司在密码技术自主化、数字信任体系构建以及人工

智能安全等领域的创新成果，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第九届“金智奖”年度创新领航企业、AI 与数据安全创新应用等奖项，树立了品牌优势。

（五）资本投资优势

公司自上市以来注重资本能力建设，以“元资本”作为公司资本品牌，探索并逐渐形成资本产业化、产业资本化的新型发展路径。公司借助上市公司资本市场投融资平台，参与设立了与公司主业相关的产业投资基金，拟通过基金投资产业链上下游等外延式发展方式，构建公司的强生态产业链，助力公司的业务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呈现减亏企稳、转型深化的态势。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归母净利润、扣非净利润虽仍为亏损，但较上年有所收窄，降本增效与内部管控成效逐步显现。受行业需求放缓、项目周期拉长等外部环境影响，公司业绩仍承压，但毛利率保持稳定，经营现金流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公司持续推进从传统密码产品向数据安全、整体解决方案与安全服务转型，优化业务结构与资源配置，聚焦核心领域提质增效，为后续经营企稳回升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666.04 万元，同比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40.10 万元，同比减亏 17.4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71,895.32 万元，同比增加 2.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775.61 万元，同比减少 9.93%。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6,660,357.76	100%	406,670,205.27	100%	0.00%
分行业					
网络安全行业	406,442,789.65	99.95%	406,670,205.27	100.00%	-0.06%
其他业务	217,568.11	0.05%	0.00	0.00%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224,383,046.12	55.18%	212,332,530.00	52.21%	5.68%
网络安全生态	35,650,842.89	8.77%	57,137,967.79	14.05%	-37.61%
网络安全服务	146,408,900.64	36.00%	137,199,707.48	33.74%	6.71%
其他业务	217,568.11	0.05%	0.00	0.00%	
分地区					
东北	30,557,763.96	7.51%	31,569,720.17	7.76%	-3.21%
华北	242,038,388.30	59.52%	260,125,822.55	63.96%	-6.95%
华东	28,110,175.60	6.91%	35,874,280.52	8.82%	-21.64%
华南	42,092,340.57	10.35%	17,354,395.83	4.27%	142.55%

华中	11,651,318.84	2.87%	16,649,563.71	4.09%	-30.02%
西北	18,384,380.09	4.52%	23,542,288.15	5.79%	-21.91%
西南	33,825,990.40	8.32%	21,554,134.34	5.30%	56.9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20,430,301.27	54.21%	192,367,054.33	47.30%	14.59%
集成商及渠道	186,230,056.49	45.79%	214,303,150.94	52.70%	-13.1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815,050.88	116,443,934.38	54,834,973.32	174,566,399.18	126,404,966.23	90,475,222.95	64,466,007.41	125,324,00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8,963.24	-12,392,660.20	-30,485,425.19	-40,783,984.49	-16,313,817.39	-14,873,957.71	-40,102,801.14	-67,227,215.5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网络安全行业	406,442,789.65	188,729,563.32	53.57%	-0.06%	-1.33%	0.60%
分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	224,383,046.12	101,981,329.55	54.55%	5.68%	8.34%	-1.12%
网络安全服务	146,408,900.64	61,104,619.63	58.26%	6.71%	21.74%	-5.15%
分地区						
华北	242,038,388.30	114,077,399.34	52.87%	-6.95%	-11.01%	2.15%
华南	42,092,340.57	23,772,809.66	43.52%	142.55%	242.48%	-16.4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20,430,301.27	103,171,305.24	53.20%	14.59%	7.55%	3.07%
集成商及渠道	186,230,056.49	85,720,086.47	53.97%	-13.10%	-10.10%	-1.5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信息安全收入	销售量	人民币：元	406,660,357.76	406,670,205.27	0.00%
	生产量	人民币：元	200,628,932.04	262,418,446.47	-23.55%
	库存量	人民币：元	203,665,198.20	236,047,630.57	-13.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网络安全行业	材料成本	102,133,490.59	54.07%	117,342,398.09	61.35%	-12.96%
	人工成本	86,757,901.11	45.93%	73,938,848.26	38.65%	17.3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成本	102,133,490.59	54.07%	117,342,398.09	61.35%	-12.96%
人工成本	86,757,901.11	45.93%	73,938,848.26	38.65%	17.3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6,457,837.2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2,080,164.33	7.89%
2	客户二	19,108,502.36	4.70%
3	客户三	12,389,271.83	3.05%
4	客户四	11,528,445.20	2.83%
5	客户五	11,351,453.49	2.79%
合计	--	86,457,837.21	21.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1,984,263.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480,511.38	5.78%
2	供应商二	8,645,005.57	3.71%
3	供应商三	7,789,387.70	3.34%
4	供应商四	6,278,208.85	2.69%
5	供应商五	5,791,150.44	2.48%
合计	--	41,984,263.94	18.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3,594,890.78	161,758,752.55	-11.23%	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落实降本增效措施，调整营销策略、完善绩效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员工结构，促使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69,801,455.83	67,474,692.90	3.45%	
财务费用	325,828.83	-1,315,392.45	124.77%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	52,574,555.11	79,656,731.16	-34.00%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积极落实降本增效措施，优化研发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业务投入，致使总体研发费用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星网星载安全组件	“星载安全组件”是集成部署在卫星体内的安全软硬件一体化设备，为在轨卫星提供信息安全基础支撑，支持数据加解密、数据完整性、身份鉴别等多种密码计算功能，实现地面与卫星、卫星与卫星、用户与用户运控中心与卫星之间的数据安全传输、数据完整性保护以及身份的合法性验证等多种密码服务功能。	研发中	卫星数量、规模的急剧增长，大卫星系统初具规模，结合地面，可形成新型的网络，具备运营和商业化的基本条件，为众多用户提供广覆盖、低延时、高带宽、高可靠、个性化的通信服务。	随着卫星互联网的发展，其自身安全性、用户安全性等问题则不断衍生，安全性成为卫星互联网发展必须解决的现实问题。
元密一体机	元密一体机项目以构建统一的密码安全底座为核心，通过整合现有密码产品与能力资源，推动密码能力由以项目交付为主的工具形态，向可复制、可规模化	研发中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元密一体机逐步形成覆盖密码能力集成、统一部署与集中管理的通用安全底座，在满足当前密评与合规要求的基础上，具备轻量化、模	元密一体机相关研发投入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技术体系产生持续性影响。一方面，通过统一安全底座建设，有

	推广的基础设施形态演进。该研发投入旨在提升公司密码能力的整体复用效率与交付能力，不仅为行业应用安全融合提供长期、稳定的技术支撑而且符合中小机构合规需求。		块化和可演进特征。项目目标并非单一产品交付，而是沉淀可复用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化框架，使其能够在不同业务场景、不同应用形态下灵活扩展，支撑公司后续多类型安全一体机及行业应用的快速集成与迭代。	助于降低重复研发与项目交付成本，提升整体研发资源利用效率；另一方面，该底座能力为公司由项目型收入向产品型、平台型收入转变提供关键支撑，增强在中小规模市场及行业融合场景中的竞争韧性。随着后续版本迭代和应用场景拓展，相关研发成果有望持续赋能公司生态化布局，形成稳定、可延展的长期价值。
云原生密码管理平台	针对传统密码服务管理平台与云环境适配性差、资源调度僵化等痛点，通过与云平台深度融合，构建云原生架构的密码服务体系，实现密码资源池化弹性调度，提供密码即服务能力，降低客户密码应用集成与运维成本，满足等保 2.0、密评、《密码法》等合规要求，抢占云安全领域技术与市场先机。	研发中	构建分层解耦云原生架构，支持容器化调度，兼容主流云平台及国产 CPU、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新增云场景化密码服务，实现可视化运维管理、租户隔离等，产品通过开发轻量化密码服务组件，构建更适合云场景部署和服务的密码体系，提高产品在云上密码服务的竞争力。	完善公司云原生密码产品能力，强化云密码安全领域核心竞争力，开辟云原生密码服务新增长点，以密码即服务模式实现“硬件销售→持续服务”营收结构优化，提升盈利能力，形成云原生密码调度、密态运算等核心技术能力，构建技术壁垒，融入主流云安全生态，借助标杆项目提升品牌影响力，扩大市场触达。
抗量子多合一安全网关	抗量子多合一网关是一款集合 SSLVPN、IPsecVPN、安全认证网关产品能力于一身的新一代网络安全产品，具备商密、网专资质，能满足密评中身份鉴别和传输保护的相关要求，为用户提供一站式的网关服务。是新型管边端业务的必要设施。	研发中	短期目标：完成老架构多合一网关的升级改造，使其具备与市场主流产品相当的功能和性能，满足重点行业延续老架构使用习惯的需求。 中期目标：推出新架构多合一网关，利用新架构在用户管理、安全能力上的差异化优势，代替公司现有的 SSLVPN 产品；同时，完善新架构基础产品功能，如实现站点证书联动、支持网桥部署等。 长期目标：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和功能，提升网关竞争力，兼容第三方 IPSecVPN，适配更多国产化客户端具备抗量子应用能力，保持产品在网络安全市场的领先地位。	加速老旧产品由新型产品替代升级，稳固并提升原有客户增值与新用户市场占据。充分利用先进技术发挥科技型公司优势。
数据安全产品研究项目	解决当前客户业务中面临的安全合规问题，为客户提供具备全域数据发现识别、智能数据分类分级、智能数据风险评估、智能数据风险感知、数据使用安全管控等能力的数据安全综合管控平台以及系列子产品，并具备“灵活可扩展”集成能力，为客户的数字化转型保驾护航。	已完结	将打造智能数据分类分级平台、数据安全风险监测系统、数据使用安全管控平台等系列产品，帮助客户发现全域数据资源并进行 AI 数据分类分级，实现自动识别和确认整个环境中的数据泄露风险，管控、阻断风险发生，从而帮助企业实现数据风险可视化、事件响应和合规性监控。此外，数据安全产品也将融入公司密码能力，如免改造密评改造，进一步提升公司安全综合能力。	丰富公司面向市场的数据安全产品，加固公司在数据安全领域的护城河，为数据安全管控提供有力抓手。
超聚合签名服务项目	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兼容主流行业协议及异构系统，支持跨平台、多终端灵活适配，覆盖移动端轻量化签名、PC 端复杂业务签署、云端分布式协同等全场景需求。以“超聚合”架构为核心，深度融合签名、时间戳、电子签章、协同运算四大核心服务能力，打造一体化安全基础设施平台。	已完结	基于高性能硬件底座与容器化资源管理引擎，突破传统多设备堆砌模式，以统一服务接口、统一调度策略、统一运维管控为核心优势，支撑万级并发签名请求毫秒级响应，确保业务连续性资源利用率最大化。此服务器以“超聚合”能力重新定义签名服务范式，通过技术融合、资源聚合、管理集约的创新模式，大幅降低用户部署与运维复杂度，	通过深度融合签名、时间戳、电子签章与协同运算四大能力，公司将以“超聚合”架构重构行业安全服务标准，打破传统多设备分散部署的局限，为金融、政务、医疗等高价值领域提供集约化、高性能的解决方案。项目的高并发处理能力

			助力企业以更低成本、更高效率构建安全可信的数字化服务体系。	与跨平台兼容性，将显著提升客户对复杂业务场景的适应性，助力公司切入智慧医疗、数字政府等增量市场，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基于零信任 SDP 技术的动态访问控制系统	零信任安全技术的引入旨在应对数字化转型和网络安全威胁的挑战，通过构建一个以身份为中心、动态访问控制和最小权限原则为基础的安全架构，确保企业数据和应用的安全。	已完结	1. 实现身份与设备的可信认证，减少用户认证次数，提升用户体验； 2. 提高网络安全，通过可信接入和终端环境感知，防止终端风险对业务的影响； 3. 收缩业务暴露面，降低恶意扫描和攻击风险； 4. 提升网络性能，优化数据传输，降低网络维护成本。	通过提升数据安全性和网络性能，降低运维成本，此外，零信任技术的实施将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在信息化时代的适应能力，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身份认证与安全代理产品升级项目	密码设备安全性增强、支持更高更安全的安全代理协议、性能提升。	已完结	涵盖身份认证、SSL 安全代理、访问控制和单点登录功能，可以根据企业的需求和实际情况进行定制。	实现业务系统的身份鉴别、安全代理和访问控制，保证业务系统的身份安全性和通道传输安全性。
基于云服务架构的身份与访问控制项目	构建适应多云环境的智能化身份管控体系。随着业务系统加速上云，传统权限管理模式面临跨平台协作不畅、新型访问场景激增等挑战，安全风险持续攀升。项目通过创新架构设计整合分散的权限管控功能，强化动态风险评估能力，着力解决混合云环境下的身份认证与访问控制难题，为业务数字化转型构筑可靠的安全基础设施。	已完结	项目致力于打造高效协同的云身份管理平台，显著提升权限配置与风险处置效率，降低运维管理成本。通过建立灵活的访问控制机制，实现跨云服务的统一身份认证，缩短安全策略生效周期，构建覆盖各类业务场景的主动防御体系。在满足国内外主流合规要求的基础上，形成持续优化的安全防护能力，为企业应对云环境安全威胁提供长效解决方案。	通过标准化安全能力输出有效支撑业务创新，避免重复性技术投入。其技术成果既可强化现有产品线的市场竞争力，也为拓展云安全服务领域奠定基础。项目衍生的核心能力有望延伸至新兴技术领域，培育多元化业务增长点，同时通过构建行业级安全实践案例，提升企业在云生态中的技术话语权和品牌影响力，为长远发展注入创新动能。
产品技术中台	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需求来确定，确保项目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选择合适的技术路线和方法，确保项目的可行性和市场竞争力；确保项目的架构设计符合公司整体架构，能够支撑未来业务的发展和变化；考虑用户需求和反馈，与用户进行沟通和协商。	已完结	1. 提高数据安全性：保障产品数据的安全性和隐私性； 2. 提高业务响应速度和创新力：可以让产品更快速地响应市场变化，提高业务部门的创新能力； 3. 通过共享数据和技术能力等，实现产品的业务研发、统一构建、测试环境和生成环境一键部署的自动化，降低研发成本，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 4. 通过统一管理避免重复工作，并保证技术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提供统一的技术平台、灵活的技术解决方案、智能化的运维管理、全面的数据安全保障和高效的资源调度等。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3	252	-3.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3.33%	31.30%	2.0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85	199	-7.04%
硕士	25	20	25.00%
博士	6	6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5	27	-44.44%
30~40 岁	156	168	-7.14%

40 岁以上	72	57	26.32%
--------	----	----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440,846.62	100,643,594.41	-32.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83%	24.75%	-7.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5,866,291.51	20,986,863.25	-24.4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3.18%	20.85%	2.3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中 30 岁以下人员同比减少 48.28%，主要是随着 AI 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公司初级研发人员逐步被 AI 替代，研发团队向成熟型、技术型人才聚焦，同时部分原 30 岁以下人员随自然年龄增长，脱离该年龄段所致。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较上年减少 24.4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积极落实降本增效措施，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业务，导致研发投入有所减少。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数据安全产品研究项目	11,679,463.01	面向市场，研究数据安全领域关键创新技术和产品，提升数据安全的管理与治理能力。研究领域主要围绕智能数据安全运营，研发敏感数据资产发现、智能分类分级、数据安全态势感知、数据安全通报预警、数据安全防护组件、API 风险监测、数据安全共享等，丰富和提升公司的数据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建立公司在数据安全领域的“护城河”。	研发完成
星网星载安全组件	4,298,516.01	面向星空互联网宏大应用和市场，研制星载安全组件设备。星载安全组件是集成部署在卫星体内的安全软硬件一体化设备，为在轨卫星提供信息安全基础支撑，安全组件支持数据加解密、数据完整性、身份鉴别等多种密码计算功能，实现地面与卫星、卫星与卫星、用户与用户运控中心与卫星之间的数据安全传输、数据完整性保护以及身份的合法性验证等多种密码服务功能。	研发中
超聚合签名服务器项目	5,877,214.15	吉大正元超聚合签名服务器基于签名、时间戳、电子签章、协同签名、医慧签等核心安全产品能力，开发面向业务端进行安全服务的基础签名类安全产品，通过数字签名技术助力智慧医疗，实现无纸化签署，满足医疗小程序、PAD、医疗 APP、智能密码钥匙、HIS 系统等各类医疗应用场景，并保证各类票据和文件的完整性和抗抵赖，以及医生在诊疗过程时间准确性，为医疗行业各类业务提供高效安全移动电子签名服务。	研发完成
抗量子访问控制网关	3,372,478.10	随着量子计算技术的发展，传统网系统面临着严峻的安全挑战。各个行业对于身份的真实性以及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和机密性都越来越重视的同时，量子计算机发展迅速，因此需要抗量子的解决方案来抵抗量子计算机的攻击。将抗量子算法应用于访问控制网关中，实现抗量子算法产品化应用。	研发完成
抗量子多合一安全网关项目	1,752,226.31	多合一网关是一款集合 SSLVPN、IPsecVPN、安全认证网关产品能力于一身的网络安全产品，具备商密、网专资质，能满足密评中身份鉴别和传输保护的相关要求，为用户提供一站式的网关服务。该产品基于吉大	研发中

		正元产品平台 3.0 开发，内含公司产品统一架构，采用多种先进技术，如 MariaDB 的 galera 集群模式保证数据一致性，Redis 主从模式优化性能等，致力于在网络安全市场中占据优势地位。	
元密一体机	1,146,180.74	吉大正元元密一体机是以密码技术为核心底座，打造“安全+应用”与“密码+应用”双轮驱动的场景化安全平台。该产品依托虚拟化技术框架和多密码能力融合体系，通过模块化架构实现插拔式服务组件化部署，将国密算法合规能力深度植入业务系统内核，构建密码服务与业务逻辑原生耦合的纵深防护体系。其灵活可扩展的特性，可为密评合规、数据安全、应用防护等场景提供定制化安全保障，支持快速响应不同行业的安全需求。既满足密码应用合规性要求，又能为业务系统注入内生安全防护能力。通过构建标准化密码服务中间件，为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智能化的密码安全基座。	研发中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57,625.94	521,967,737.79	-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486,996.38	669,673,517.14	-1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9,370.44	-147,705,779.35	7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75.00	31,886,872.34	-9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45,595.45	185,444,760.94	-2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30,620.45	-153,557,888.60	1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97,000.00	20,054,059.58	29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1,514.56	121,482,751.46	-9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45,485.44	-101,428,691.88	169.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14,505.45	-402,692,359.83	74.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70.94%，主要系本期根据市场需求、销售计划及库存情况合理控制采购量，在信用期内合理安排付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4.67%，主要系本报告期长期资产投资和理财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69.06%，主要系本报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且未回购注销未行权股权激励、未回购库存股共同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
----	------	--------	------

		额比例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61,022.03	-0.35%	主要系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及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	-58,579,269.21	-56.60%	系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的减值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437,339.25	1.39%	主要系公司取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收益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53,703.34	0.15%	主要系对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5,351,291.84	11.36%	296,708,239.71	17.75%	-6.39%	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支出所致
应收账款	229,789,871.09	13.37%	234,421,814.59	14.03%	-0.66%	
合同资产	4,004,756.22	0.23%	5,555,759.83	0.33%	-0.10%	
存货	203,665,198.20	11.85%	236,047,630.57	14.12%	-2.27%	
长期股权投资	196,383,948.45	11.42%	198,032,471.67	11.85%	-0.43%	
固定资产	365,242,079.39	21.25%	214,765,760.14	12.85%	8.40%	主要系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81,339,761.04	16.37%	196,045,196.05	11.73%	4.64%	
使用权资产	17,830,037.17	1.04%	25,740,323.11	1.54%	-0.50%	
合同负债	128,801,582.19	7.49%	145,295,404.64	8.69%	-1.20%	
租赁负债	14,130,796.05	0.82%	18,180,422.00	1.09%	-0.2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保函保证金作为受限的货币资金金额为：14,204,227.17 元；期末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金额为：4,275,011.57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9,787,257.21	100,424,121.43	108.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	自建	是	网络安全行业	209,787,257.21	405,832,453.26	自筹	82.47%			不适用	2022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合计	--	--	--	209,787,257.21	405,832,453.26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认证服务：①数字证书的发放、管理；②各种证书数字化开发、应用；③提供互联网上身份认证、数字签名、安全电子邮件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	30,000,000.00	179,826,730.07	153,150,807.19	78,129,515.38	38,692,601.61	33,673,377.74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3,000,000.00	179,530,790.32	-106,841,789.69	46,457,879.66	-42,902,525.44	-42,906,146.80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计算机系统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0,000,000.00	34,641,936.15	-44,506,164.74	8,356,245.62	-17,020,632.16	-17,020,632.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6 年，公司将围绕技术引领、市场深耕与治理升级三大维度推进战略布局。**技术研发方面：**聚焦“密码+AI”双核驱动，拓展卫星、低空等泛安全场景，构建抗量子演进的 PKI 产品体系与“智联万物”数字信任底座。筑牢信创与密码双基石，推出 AI 全链路防护产品，加速抗量子密码与全栈信创能力升级。深化生成式 AI 赋能研发效能，强化产学研协同，打造自主可控、体系化的未来安全技术生态，确立新兴领域领先地位。**市场营销方面：**深度聚焦政务、军工、金融、能源等关键行业，同时加速拓展物联网安全、低空安全、卫星互联网安全及算力网络安全等新兴领域，规模化落地新兴应用场景，深度挖掘市场潜力，打造闭环营销体系，提升客户价值与品牌忠诚度。**公司治理方面：**优化治理体系与合规风控机制，推动数字化转型，强化运营效能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将通过技术、市场、治理的协同升级，巩固密码应用市场领先地位，赋能国家网络空间安全建设与国产化进程，成为数字化安全解决方案的核心供应商。

（二）2026 年经营计划

1. 技术研发方面

拓展泛安全应用场景，拥抱量子安全技术变革，聚焦卫星、低空等泛安全应用领域，打造“密码+AI”为内核的安全产品体系。面向万物可信智联新场景与应用，紧跟国家“新一代”密码算法征集与抗量子密码迁移替换浪潮，不断迭代升级 PKI、签验服务器、网关等传统密码产品向抗量子、智能化不断演进，积极探索自主可控、内生安全、智能计算、轻量化等新特征，进一步提升产品差异性和竞争力。面向未来“6G+智能体”的海量组网通信需求，探索以“PKI+可信凭证”为核心的下一代数字身份与信任体系，支持多重属性与隐私保护，构建支撑“智联万物”的数字信任体系。在卫星与低空通信等领域，立足“云、边、端、管”协同发展，探索“通、感、算、控”于一体的“新一代”产品体系，满足不同场景的技术要求。面向低空经济网络安全场景，基于商用密码算法和轻量级证书构建密码应用安全防护体系，保障设备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交换、销毁的全生命周期安全；面向卫星通信网络安全场景，研发满足万级数量规模的可信组网通信协议与系统。着眼量子技术与人工智能变革趋势，规划“未来一代”产品体系，打造集成化、智能

化的“未来一代”信息安全产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筑牢信创与密码双基石，驱动 AI 可信防护与万物智联场景安全体系创新。在信创产业方面，公司将持续深耕信创虚拟化产品体系，依托公司服务器虚拟化、桌面虚拟化及瘦客终端、零终端等核心产品，筑牢从芯片到系统的自主可控防线，为多场景提供极致安全与高效办公体验。面对可信应用与 AI 融合趋势，基于“国产化适配+软硬一体”架构，聚焦解决大模型数据输入、推理运算及输出环节的安全风险，集成多模态语义分析与全链路加密技术，推出“吉大正元昆仑大模型护栏”产品。通过静态数据离线清洗与动态交互实时防护，构建双通道防火墙，守护 AI 全链路应用安全。在商用密码方面，通过对现有密码产品能力的统一封装与深度集成，构建以密码为核心的安全底座，打造“业务+内生安全”的元密一体机产品。面向量子计算对现有密码体系的颠覆性冲击与全球科技竞争下核心技术“卡脖子”风险，公司加速推进安全产品抗量子密码能力与全栈信创能力升级，夯实自主可控的安全根基；同时布局“移动终端智能安全装备”与“智能物联安全装备”产品系列，推动安全能力由“政企”向“万物智联”场景的全方位延伸，实现从装备身份认证、通信加密到主动防御反制的全链条覆盖，确立公司在新兴安全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在产品研发、交付过程中，加大投入探索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效能提升能力。不断迭代优化正元自有安全模型，进一步扩大产品开发和测试过程中借助 AI 生成能力的自动化编码与测试范围，持续提升研发、生产、测试的效率和质量。优化已有的正元 AI 交付助手、正元 AI 售前助手等大模型工具，不断提升各个业务线的工作效率和质量，将售前、研发、测试、交付全流程工作与人工智能相融合，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强化生态协作，共建安全产业生态圈。为扩大方案及产品在信创、密码、万物智联、数据安全以及空天地一体化等领域市场份额，公司向上依托业内大厂的平台底座，向下整合安全产品及供应链，形成多方联动的解决方案，致力于打造系列高效、便捷、可靠的网络安全装备和安全整车方案，为用户提供一站式的安全服务。

持续强化产学研管用一体化的科研与研发模式，提升核心竞争力。拓展与外部科研机构开展前沿技术研究的范围，深化研究深度，借助吉林省金融大数据科技创新中心、中北大学数字纪检监察研究院战略合作等契机，与政府机构、学术组织、高校科研院所及专业技术团队的紧密合作，形成技术先进的应用场景创新成果，支撑公司未来产品发展，注重技术积累和知识产权保护，强化技术壁垒和竞争优势。

2. 市场营销方面

营销体系优化升级。以“行业主营、区域主销、渠道为基、生态协同”为战略导向，以“深化区域渗透、强化技术引领、优化生态协同”为主线，全面推进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力争在巩固现有优势的同时开拓新增量空间。

深化行业市场布局。巩固政府、军工、政法、财政、能源、央国企等核心行业优势地位，重点拓展信创、物联网、低空经济、卫星互联网等新兴领域，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市场格局。

构建多层次区域布局体系。紧跟国家战略，以“三中心+重点省份+区域协同发展”为框架，重点打造以北京为中心的京津冀、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深圳和广州为中心的大湾区三大核心增长极，同时重点布局国家战略备份区域的成渝经济圈，将江苏、浙江、山东等东部沿海经济强省，以及西部新通道的新疆列为单列省份，加大资源投入，实施差异化资源倾斜，推动区域协同发展。

强化技术引领。突出 AI 赋能、抗量子算法、专用安全，加速低空经济、抗量子算法迁移等新兴场景商业化落地，打造样板工程和标杆客户。

客户服务效能提升。全面升级营销、方案、交付“铁三角”运营模式，实现从“产品+方案”向“产品+平台+生态+方案+服务”的服务升级。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体系，通过运营效率提升和服务质量优化，为客户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解决方案，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品牌忠诚度。

3. 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强化运营管理体系，聚焦管理效能提升，驱动业务增长与规范发展。公司将持续强化技术与业务协同，深化技术与业务的融合机制，构建高效的创新孵化与转化支撑体系，为业务发展提供持续动力；优化和升级营销管理体系，提升市场响应速度与客户服务能力，加速渠道建设与区域覆盖下沉，增强应对市场变化的灵活性与韧性；科学调整人才结构，优化人才布局，重点加强关键领域与新兴业务人才配置，完善激励机制与发展通道，激发组织活力，为公司注入发展新动能；完善治理结构与合规运营，持续健全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与合规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稳健运营；提升投资者关系与透明度，致力于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与完整性，积极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上述举措，全面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运营效率与可持续价值创造能力，支撑长期战略目标实现。

上述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作出预测，是否可实现取决于外部环境、行业环境等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行业政策风险

网络安全行业关乎国家利益及社会公众安全，系国家重点鼓励和扶持的行业，国家相关部门已陆续颁布一系列政策文件，为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但行业发展与政策导向高度绑定，亦面临政策体系持续升级、监管要求刚性强化带来的多重政策风险：一方面，政策迭代抬升了行业整体合规运营成本，对公司业务布局、技术能力建设形成约束，若相关产品审核、行业管理政策及税收优惠等支持性措施发生调整，可能对公司业务开展、经营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另一方面，行业过往发展高度依赖的政策合规红利逐步收窄，合规驱动的增量市场空间显著缩减，在行业从合规驱动向

价值驱动转型的关键阶段，公司面临业务增长逻辑重构的政策适配挑战，若无法及时顺应政策导向、调整经营发展策略，可能影响公司市场竞争力及持续发展能力。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注重对行业政策的风险监控，及时跟进、研究政策，进行技术储备，对产品不断进行迭代更新，以适应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公司重点把握从“合规遵从者”向“标准制定者”的角色跃迁，将政策风险转化为行业重构期的战略机遇。

2. 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量子技术、算力、数字经济等新场景的高速发展，各种威胁信息系统安全的手段层出不穷，信息安全漏洞的危害性也越来越大，网络安全边界正在逐渐模糊，传统上基于边界防护的安全体系正在失效。如果公司投入较大精力进行技术开发与产品升级，但是行业发展、市场竞争趋势及相关技术更新换代、市场拓展等不及预期，一旦公司投入方向出现偏离或者创新成果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则可能对公司的未来竞争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客户共研精准对接市场需求，建设复合型人才梯队以推动技术迭代。建立分层技术储备体系与敏捷管理机制，强化专利保护与生态协作，动态调整技术路线以应对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

3. 未来不能继续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42号）等相关政策的要求，各高校应脱钩剥离其所属企业中与教学科研无关的企业。吉林大学全资子公司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已转让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不再为公司股东。公司名称中含有“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公司存在不能使用“吉大”“Jilin University”名号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稳定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名称能够充分体现公司的业务特色与发展方向，且与吉林大学始终保持密切的联系和沟通，明确使用边界。公司将继续实施品牌价值传导策略，突出技术基因延续性，实现公司合规经营与品牌价值的平稳延续。

4. 开展新业务不达预期的风险

在新技术浪潮的强力驱动下，新的市场需求正不断涌现。公司始终密切跟踪业务发展态势，精准洞察市场与用户需求的动态变化，及时、合理地布局新产品与新业务。然而，新业务的开拓之路往往充满挑战，其中存在着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一方面，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并非易事，稍有偏差就可能误判行业发展趋势；另一方面，技术的快速迭代、市场环境的瞬息万变以及政策导向的调整，均有可能致使新业务的发展难以达到预期目标。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提前调研研判市场与政策，小步快跑试错迭代，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及时止损优化

资源配置，联动技术与市场团队筑牢风险防线。

5. 应收账款减值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22,978.99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2.73%。应收账款随业务发展有所增长，部分款项回款周期较长，若下游客户经营状况恶化、回款能力下降，将面临应收账款坏账减值风险，可能增加坏账损失，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资产质量及盈利水平。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不利变化将进一步加大上述减值压力。公司将持续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和风险管理体系，以降低这两类风险、保障企业稳健发展。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强化客户信用管控，加快回款催收，完善坏账计提机制，结合内控体系筑牢风险防线。

6. 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风险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661.80 万元、-14,770.58 万元、-4,292.9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自 2023 年以来连续三年为负，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付款迟延、项目验收及回款周期有所延长、业务转型持续投入等因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若后续持续为负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进而给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效率以及业务持续开展形成一定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与盈利水平；强化应收账款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大回款催收力度，加快资金回笼；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支出，合理规划资金安排，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积极拓展优质客户与高附加值业务，优化客户结构与收入质量；同时拓宽融资渠道，保持合理资金储备与流动性安全，切实改善经营现金流状况，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通过实施业务结构调整、开源节流、强化回款等一系列经营改善措施，202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已有所改善。

7. 军品审价风险

公司军品业务中，包含部分按照国家要求以暂定价格确定合同款项的合同，并约定最终价格由军方审定后确定，由于军方客户审价周期较长且定价标准受军方监管政策影响，公司在项目验收后审定价格未确定前，按照暂定价确认收入，后续如涉及价格核减将追溯调整已确认收入，因此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出现显著波动，若审定价格较暂定价格大幅下调，公司后续销售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也将同步调减，进而对公司及公司军品业务经营业绩及持续发展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提前研判军品审价政策，加强与军方沟通，完善审价波动应对预案，稳定财务指标与经营预期。

8. 控股子公司可能提前触发回购义务的风险

2024 年公司参与投资的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银河正元基金”）对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公司”）增资 2,000 万元，约定如信安公司未能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主管部门提交上市申请材料并获受理或者信安公司确定无法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主管部门提交上市申请材料并获受理，银河正元基金有权要求公司按照年化 6% 回购其持有的信安公司全部股权。鉴于信安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负，存在触发公司回购义务的风险，该部分内容已在财务报告“长期应付款-回购义务”列示。

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审慎研判，注意投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27 日	全景网上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参与 2025 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在自主可控方面的优势、亏损补救措施以及正元大厦建设进展	2025 年 5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市值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市值管理制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效能，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

目前，公司已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分层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于 2025 年 6 月完成全部现行制度的修订、更新以及新增工作，完成公司治理结构的改革，确保公司治理相关机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2 次临时股东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全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通过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对于涉及股东利益的重要事项，在股东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了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结果，集中反映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召开的股东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情形。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通过股东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实现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没有超越公司治理决策程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人，至报告期末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职工代表董事 1 人，女性董事 1 人，董事结构呈现

多元化，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规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成员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运用专业知识、丰富经验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提供支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以及公司规定开展工作，为公司科学审慎决策提供坚实基础，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共有 3 人，其任职条件等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深入公司现场办公，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董事会议题内容等，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护，同时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特长和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把合法合规放在首位，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充分保证信息披露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公平性，力求通过有效的信息披露向投资者传达公司经营信息，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规范的情况。《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址。

（五）关于投资者关系及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及调研机构的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的提问，对待来访接待工作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规定，合规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尊重股东知情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资质及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及服务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及专利的所有权、设备、软件著作权和业务资质等。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目前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控制或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已制定相关制度严格规范实际控制人和总经理各自权限，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各高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有专职财务人员，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未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干预公司财务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所需要的职能部门，能够依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一直专注于网络安全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网络安全相关服务。公司具备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及服务等业务环节，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不存在对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于逢良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06月23日	2026年04月23日	21,055,886				21,055,886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王连彬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45,000				45,000	
张全伟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30,000				30,000	
赵宇雍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2,002,400				2,002,400	
陈敏	女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21日	2026年04月23日	15,000				15,000	
阮金阳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谢永涛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胡旸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李泉	女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何小朝	男	53	董事	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5年02月22日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5年02月22日						
田景成	男	52	董事	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5年10月25日	30,000				30,00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5年10月25日						
常琦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3日 ¹						
合计	--	--	--	--	--	--	23,178,286				23,178,286	--

注：1 已辞职尚未生效，待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年2月，何小朝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子公司兼任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025年10月，田景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相关委员、高级管理人

员等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敏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21 日	根据新规要求被选任
何小朝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02 月 22 日	个人原因
田景成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0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①于逢良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出生于 1965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汪清县税务局、汪清县委等，并曾任吉林省宇光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省经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博维实业总经理等职务。自 1999 年 2 月吉大正元创立之日起即任公司董事。

②王连彬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74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曾就职于长春星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售前顾问、军工行业总监、合作发展中心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③张全伟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72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IEI 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北京宇电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08 年 8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技术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④赵宇雍先生，公司董事，出生于 1980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学士。现任北京展虹宇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⑤陈敏女士，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出生于 1979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长春鸿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吉林省宇光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20 年 3 月加入吉大正元，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等职务，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⑥常琦先生，2023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77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

师。曾任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理事会（IPSASB）项目经理、财政部会计司二级调研员等职务；现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中小主体准则执行小组委员、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注：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发布公告，常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其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低于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其辞职待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到位后生效。）

⑦阮金阳先生，2023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78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五部和南通分公司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等职务；现任苏州凯恩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凯恩（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等职务。

⑧谢永涛先生，2023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出生于 1982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硕士。曾任职于美国霍金森森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孖士打律师行香港办公室等；现任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①于逢良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见本节之“（1）董事”中相应内容。

②胡旻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出生于 1983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USCPA），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紫光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公司财务经理，2023 年 4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③李泉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出生于 1980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法律职业资格。曾就职于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长期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法律业务。2021 年 10 月加入吉大正元，曾任公司风控总监、证券部经理等职务，2023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于逢良先生为公司发起人之一，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主要职责为协调业务资源与公共关系对接、市场开拓等，该项安排有助于公司业务拓展，具有合理性。公司已制定相关制度严格规范实际控制人和总经理各自权限，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同时，公司所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每年度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鉴证，出具鉴证报告，防范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
------	--------	--------	--------	--------	---------

姓名		任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于逢良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27日		否
刘海涛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4年06月27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逢良	BrightenInvestment Group, Inc	总经理	2015年07月01日		否
于逢良	北京富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5日		否
于逢良	北京富龙康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7年07月26日		否
于逢良	北京中视联数字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于逢良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9月26日		是
赵宇雍	北京中富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3年03月06日		是
赵宇雍	北京展虹宇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2月08日		是
赵宇雍	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02月28日		是
赵宇雍	北京英惠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7月20日		是
赵宇雍	纯客公社（北京）电子商务股份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21日		是
赵宇雍	中金丰汇（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08月29日		是
赵宇雍	昆明英惠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是
赵宇雍	云南展虹屋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8月13日		是
赵宇雍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18日		是
陈敏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09月26日		是
常琦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20年06月01日		是
阮金阳	苏州凯恩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01月25日		是
阮金阳	苏州凯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1月12日		是
阮金阳	凯恩（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08日		是
阮金阳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非上市）	2023年03月23日		是
谢永涛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6年10月01日		是
谢永涛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8月0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2）确定依据：

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依照公司内部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发放岗位工资和奖金，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按其在公司实际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相关内部岗位绩效考核制度及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会审核确定。

(3) 实际支付情况:

①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报告期内不再发放董事津贴，上述人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按其任职的工作岗位，并依照公司与相关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及结合绩效考核结果最终确定当年薪资。

②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年（含税），按月领取。

③在公司担任多项职务的，按薪酬最高的单项职务领取相应薪酬。

具体支付情况详见下文“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逢良	男	6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95.89	是
王连彬	男	51	董事	现任	67.92	否
张全伟	男	53	董事	现任	61.81	否
赵宇雍	男	45	董事	现任	12	否
陈敏	女	4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3.94	是
阮金阳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谢永涛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常琦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田景成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51.86	否
何小朝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13.42	否
胡旸	男	42	财务总监	现任	47.77	否
李泉	女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81.81	否
合计	--	--	--	--	482.42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将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	现场出席董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董	缺席董事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出席股东会

	加董事会次数	事会次数	加董事会次数	事会次数	会次数	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次数
于逢良	6	6	0	0	0	否	3
赵宇雍	6	3	3	0	0	否	3
王连彬	6	6	0	0	0	否	3
张全伟	6	6	0	0	0	否	3
陈敏	1	1	0	0	0	否	0
阮金阳	6	6	0	0	0	否	3
谢永涛	6	6	0	0	0	否	3
常琦	6	6	0	0	0	否	3
田景成	5	5	0	0	0	否	3
何小朝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等，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深入探讨对公司发展的影响，为公司经营建言献策，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常琦（主任委员）、阮金阳、张全伟	11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4 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审部门较好地完成了内部审计工作，需持续督促公司规范治理	表决通过该议案	无
			2025 年 01 月 26 日	年审会计师进场前与独立董事、审计师沟通会	会计师应合理安排公司审计计划、有序完成具体工作，审计过程中应当保证独立性、客观公正，确保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	无	无

			2025 年 02 月 28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工作报告较为客观地反映了内部审计部门年度工作内容、履职规范，督促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并对 2025 年一季度的工作重点进行了审核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 年 04 月 11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增强公司凝聚力，增强员工认同度，有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04 月 23 日	与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沟通年度报告初稿	对公司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各委员认同该报告	无	无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关于 2024 年下半年度重点事项实施情况检查报告〉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议题，认为相关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相关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各位委员经过充分沟通，一致同意所有议题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04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内审部门较好地完成了内部审计工作，需持续督促公司规范治理，并对 2025 年二季度的工作重点进行了审核	表决通过该议案	无
			2025 年 0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内审部门较好地完成了内部审计工作，需持续督促公司规范治理，并对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工作重点进行了审核	表决通过该议案	无
			2025 年 08 月 26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议题，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情况，各位委员经过充分沟通，一致同意所有议题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p>3.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度重点事项实施情况检查报告〉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融资的议案》</p>			
			2025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能够为股东及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运营情况提供可靠依据，有助于其做出合理决策	表决通过该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风控审计部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内审部门较好地完成了内部审计工作，需持续督促公司规范治理，并对 2025 年四季度的工作重点进行了审核	表决通过该议案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永涛（主任委员）、常琦、田景成	2	2025 年 04 月 11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公司实施的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能够激励员工为公司发展作出更好的贡献，有利于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和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通过该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于逢良（主任委员）、田景成、阮金阳	1	2025 年 04 月 24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议案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表决通过所有议案，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50
技术人员	470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98
合计	7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70
本科	530
大专及以下	131
合计	740

2、薪酬政策

公司为提升员工综合素质，鼓励员工不断完善自我、钻研专业，建立了适合公司员工成长与发展的薪资体系和政策，规范薪资管理，构筑有公司特色的价值分配机制和内在激励机制，把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制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推出员工持股计划，激发员工潜能，让优秀人才充分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与氛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人工成本详见本报告营业成本构成部分。

3、培训计划

在 2025 年，公司在现有培训体系基础上，围绕信创深化、数据安全及零信任等年度战略重心，升级培训体系，强化战略导向与精准赋能。培训资源更紧密地对接公司年度战略重点与业务部门关键任务，通过分层分类的专项计划，重点投入研发团队的前沿技术攻坚与资质认证，同时深化内部讲师激励与知识库运营，构建活跃的知识共享生态，确保能力提升直接赋能业务攻坚与项目交付。

公司持续优化培训技术应用与效果评估机制，加大实战模拟、微学习等场景化手段的运用，推动培训效果评估从“学习层”向“行为层”与“结果层”深化，探索关键培训与业务成果关联分析，确保培训投入切实转化为组织效能与人才竞争力。

展望未来，吉大正元的培训体系将不止于“赋能”，更致力于打造驱动业务创新的“智慧学习引擎”。我们将探索引入 AI 学习助手与大数据分析，为员工智能规划个性化成长路径与实战案例，让人才发展不仅是支持战略的基石，更成为公司在密码与安全领域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与市场领导地位的核心驱动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案内容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事宜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2025-02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未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为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必备条件之一。鉴于公司 2024 年业绩亏损，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需要，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未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的举措：（1）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与资金效率；（2）强化投资者沟通与市值管理；（3）完善治理与激励约束机制。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23	5,219,800	无	2.70%	本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合法薪酬、业绩奖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连彬	董事	0	52,198	0.03%
张全伟	董事	0	52,198	0.03%
田景成	时任董事、副总经理	0	52,198	0.03%
胡旸	财务总监	0	52,198	0.03%
李泉	董事会秘书	0	52,198	0.0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9月12日，公司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审议通过设立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监督本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选举陈敏女士、张智勇先生、施阳女士为公司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并于同日召开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敏女士为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激励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份过户至持股平台，具体内容详见《关于 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2025-053）。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因解锁期内公司层面的考核指标未达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期对应的全体持有人的持股份额（合计 5,219,800 股）将不能解锁，根据《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未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在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并按照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实际出售金额与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的孰低金额返还给持有人。因此，待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前述规定出售标的股票，并按照未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实际出售金额与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按实际天数计算）之和的孰低金额返还给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归属于公司或由管理委员会确定其他处置方式。后续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依法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审计监督。以治理结构、财务控制、业务控制为三条建设主线，以切实的内控措施实现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有效，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公司建立的规章、制度覆盖了经营管理的基本环节，内部控制制度涵盖治理结构、经营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保密管理等，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促进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公司内控失效，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或对公司内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建立反舞弊的相关制度；（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缺少重大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3）影响公司声誉的重大事项，如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4）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能得到及时整改；（5）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6）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或对公司内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体量化标准为缺陷或缺陷组合累积影响资产总额 0.5% 或影响利润总额 10%的缺陷为重大缺陷，达不到的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体量化标准为缺陷或缺陷组合累积影响资产总额超过 0.25%小于 0.5%或影响利润总额超过 5%小于 10%的缺陷为重要缺陷，达不到的定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吉大正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0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为促进公司内控建设、规范运营，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自行对公司运营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运作规范，不存在重大决策失误。公司报告期内不涉及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的情况。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相关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1）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2）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本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刘良、刘涛及其控制的企业吉林数字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本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本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英才投资、赵展岳、中联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将依照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作出的相关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在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就赔偿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若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现金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2 年 08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豁免投资者要约收购的限售期要求有变更的,则本人将按照修订后的规定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限售期限。	2022 年 08 月 17 日	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年	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已于 2025 年 7 月 4 日解锁,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继续锁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吉大正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上市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2年08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吉大正元	关于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的承诺函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04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2025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标的股票的锁定期	1. 标的股票的法定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告完成标的股票受让之日起计算。 锁定期届满后，在达到相关考核要求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并向持有人分配权益。 2. 本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5年04月12日	2025年9月20日至2026年9月19日	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全体董事	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024年01月31日	本次二级市场股票回购期间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无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报告期内，公司共支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 6 万元。

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已发行完毕且已结项，2025 年支付相关保荐费 5 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涉及的诉讼涉案金额共计 3,349.50 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公司作为原告诉讼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拖欠公司应收账款一案	1,666.95	否	已经法院判决	公司胜诉，尚未收到所欠应收款项。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的及以往年度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其他 18 起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公司作为原告的应收账款催收案件汇总（均为 500 万元以下案件）	1,573.60	否	部分审理中，部分已有生效判决	部分已胜诉且已执行完毕，部分已胜诉款项尚未付清。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按诉讼/仲裁流程执行		
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108.95	否	仲裁裁决已作出，但未生效	2025 年 7 月仲裁裁决公司应支付赔偿金及未休年假工资，因公司起诉导致裁决未生效。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按诉讼/仲裁流程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科信息安	公司董事长	销售	技术	市场	市场	0		10	否	银行	市场	202	公司披露

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兼总经理于逢良在中科信息担任董事、董事陈敏在中科信息担任监事	商品、提供服务	服务	定价	公允价格					转账	公允价格	5 年 4 月 26 日	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对其构成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提供服务等			66.84	0.16%	100	否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法人吉林安信控制的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等			370.58	0.91%	260	是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于逢良在中科信息担任董事、董事陈敏在中科信息担任监事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接受服务等	市场价	市场公允价格	17.13	0.07%	200	否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对其构成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服务等			517.18	2.22%	1,300	否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法人吉林安信控制的公司		接受服务等			58.14	0.25%	300	否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间接控制的公司		接受服务等			180.51	0.77%	400	否				
合计				--	--	1,210.38	--	2,57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否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的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情况而进行了适当的调整。2025 年度，实际发生的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超出预计金额部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租赁情况包括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房屋及建筑物等作为公司办公场所，也包括公司将办公场所对外出租的情况，具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首次公开发行	2020年12月24日	50,827.70	45,818.09	62.89	44,159.20	96.38%				1,059.06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	50,827.70	45,818.09	62.89	44,159.20	96.38%				1,059.06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51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1.2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827.7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009.6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45,818.09 万元，该募集

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41709 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2.89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4,159.20 万元；（2）本报告期累计已使用的补充流动资金 1,842.41 万元；（3）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 1,059.06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项目一)	2020年12月24日	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项目一)	研发项目	否	17,088.79	17,670.79		17,283.56	97.81%	2024年12月31日			否	否
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项目二)	2020年12月24日	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项目二)	研发项目	否	21,847.77	22,368.77		21,923.33	98.01%	2024年12月31日			否	否
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项目三)	2020年12月24日	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项目三)	生产建设	否	6,881.53	6,881.53	62.89	4,952.31	71.97%	2024年12月31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818.09	46,921.09	62.89	44,159.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5,818.09	46,921.09	62.89	44,159.2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购置北京房产暨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和“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实施地点，由原计划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变更为“新首钢商务区——中海 658 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角度出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项目二及项目三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额变更为 46,921.09 万元，募投项目投资额不变，增加部分来源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孳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3 月 8 日，项目一已先期投入 4,055.10 万元，项目二已先期投入 4,435.58 万元，项目三已先期投入 38.09 万元，合计已先期投入 8,528.7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25 年 1 月 7 日，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936.99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专项合同尾款 220.3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原因主要为：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外，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变化趋势及商业地产价格波动情况，出于节约成本的考虑经审慎研究，决定暂不购置成都、西安的办公用房，而是以在两地租赁办公场地的方式开展业务；此外，严格把控募投项目各环节成本费用支出，通过询价对比使采购价格较计划有所降低，减少了部分设备购置费、办公家具购置费和设备安装工程费的支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已达到建设完成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前述事项经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59.0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吉大正元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相关信息。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建设完成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936.9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关于公司实施 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激励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股份过户至持股平台，本次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收入和净利润指标均未达到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因此持股计划份额无法归属至持有人。后续公司将按相关要求办理后续事宜，并依法披露相关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和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修订《公司章程》，进行监事会改革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以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修订，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相应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行使，《公司章程》附件之《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和制度文件。

（四）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融资的事项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融资的议案》，为满足和灵活补充公司经营流动性资金需求，公司拟以拥有的“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所占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作

为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申请综合授信有效期为该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融资额度尚未使用，公司未与相关银行开展前述资产抵押融资事项。

（五）与景嘉微开展战略合作事项进展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嘉微”）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景嘉微就上述合作协议开展部分业务合作，但由于还处于初期项目拓展阶段，发生金额较小。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729,686	11.74%				-5,208,472	-5,208,472	17,521,214	9.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729,686	11.74%				-5,208,472	-5,208,472	17,521,214	9.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12,000	0.06%						112,000	0.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617,686	11.68%				-5,208,472	-5,208,472	17,409,214	8.9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890,541	88.26%				5,208,472	5,208,472	176,099,013	90.95%
1、人民币普通股	170,890,541	88.26%				5,208,472	5,208,472	176,099,013	90.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3,620,227	100.00%				0	0	193,620,22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锁定股数量变动，解除限售股数 5,263,972 股

公司董事长于逢良所持 9,616,759 股首发前限售股份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上市流通，其所持有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公司股份 11,439,127 股继续锁定，锁定期限至 2027 年 1 月 4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报告期末按高管持股锁定规则，将其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限售，即解除限售 5,263,972 股。

(2) 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锁定股数量变动，增加有限售条件股 55,500 股

报告期内，因公司取消监事会、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田景成离任以及 2024 年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回购注销等，导致高管锁定股较期初发生变动，即增加限售股数 55,5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锁定股数量变动，解除限售股数 5,263,972 股

公司董事长于逢良所持 9,616,759 股首发前限售股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上市流通，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办理申请解除限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高管锁定股变动主要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则执行，无需履行公司或者监管部门批准。

(2) 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锁定股数量变动，增加有限售条件股 55,500 股

高管锁定股变动主要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则执行，无需履行公司或者监管部门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激励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股份过户至 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账户中，本次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于逢良	21,055,886		5,263,972	15,791,914	11,439,127 股为向特定	9,616,759 股于 2025 年 7 月 4 日

					对象发行限售股，其余为董高锁定股	解除限售后按高管锁定股锁定：11,439,127 股拟于 2027 年 1 月 4 日解除限售
赵宇雍	1,501,800			1,501,800	董高锁定股	按照董高锁定股规则解除限售
王连彬	33,750			33,750	董高锁定股	按照董高锁定股规则解除限售
张全伟	22,500			22,500	董高锁定股	按照董高锁定股规则解除限售
陈敏	11,250			11,250	2025 年 10 月 21 日当选为第九届职工代表董事	按照董高锁定股规则解除限售
田景成	22,500	7,500		30,000	2025 年 10 月 28 日离职，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	离任后全部股份锁定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此外在原定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24 日前）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张智勇	18,000			18,000	在原定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24 日前）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离任后全部股份锁定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此外在原定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10 月 24 日前）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未确权股份 托管专用证 券账户	112,000			112,000	首发前股东相关股份（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待确权	相关股东确权时
合计	22,777,686	7,500	5,263,972	17,521,21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逢良	境内自然人	10.87%	21,055,886		15,791,914	5,263,972	不适用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20,937,500			20,937,500	质押	17,000,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8%	20,098,800	-201,200		20,098,800	不适用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	8,000,000			8,000,000	不适用	
赵展岳	境内自然人	4.11%	7,963,100	-40,000		7,963,100	不适用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7,839,500			7,839,500	不适用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6,850,000	-150,000		6,850,000	不适用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其他	2.70%	5,219,800	5,219,800		5,219,800	不适用	
潘叶虹	境内自然人	1.37%	2,660,000			2,660,000	不适用	
赵宇雍	境内自然人	1.03%	2,002,400		1,501,800	500,600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股东于逢良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0.73% 股权，且为其董事； 2. 公司股东于逢良和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中于逢良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75% 股权； 3. 于逢良、刘海涛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事项中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双方持股比例变化不影响协议执行，但任一方（包括其所控制的主体和继承人）不再持有股份且其提名董事不在公司任职时协议终止，目前该一致行动协议尚在有效期内； 4. 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股东暨公司董事赵宇雍为赵展岳与潘叶虹之子； 5.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20,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37,5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98,800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赵展岳	7,9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7,963,100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7,8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9,500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0,000					
于逢良	5,263,972	人民币普通股	5,263,972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5,219,800	人民币普通股	5,219,800					
潘叶虹	2,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0,000					
SUN GUIPING JUDY	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75% 的股权； 2. 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公司董事赵宇雍为赵展岳与潘叶虹之子； 3.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一股东依其所持有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任何一方均无法单独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根据 2022 年 11 月 24 日于逢良、刘海涛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25.82%的股权，为公司合计持股最多的股东，因此认定于逢良和刘海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2024 年 1 月 4 日，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顺利完成且新增股份上市，于逢良新增公司股份 11,439,127 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由 9,616,759 股增加至 21,055,886 股，同时通过控制吉林数字间接持有公司 8,000,000 股的股份；刘海涛通过控制博维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20,937,500 股的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于逢良、刘海涛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49,993,38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5.82%。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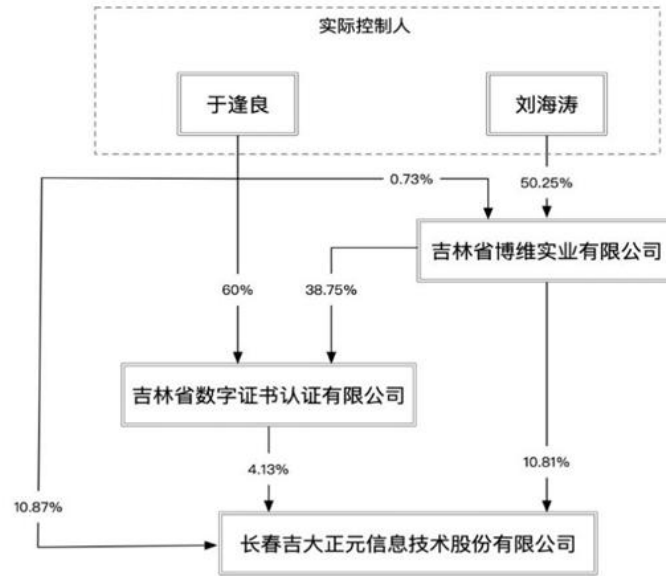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于逢良	本人	中国	否
刘海涛	本人	中国	否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境内法人	否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境内法人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于逢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海涛先生未在公司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纪纲	2014 年 02 月 11 日	145,178.2336 万元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2 月 01 日	-	2.70%	不低于 5,000 万元且不超过 1 亿元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回购期间为：2024 年 2 月 1 日-2025 年 1 月 30 日	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5,219,800	100.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02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110Z0090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逸飞、佟海光

审计报告正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大正元）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大正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吉大正元，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吉大正元主要从事网络安全产品销售、网络安全技术开发和网络安全生态建设，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及五、36。

2025 年度吉大正元主营业务收入为 40,644.28 万元，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吉大正元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估吉大正元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了解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 (3) 对主营业务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判断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等波动的合理性；
- (4) 实施细节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销售发票、产品出库单、验收单或提货单及销售回款单据等；
- (5) 对重要客户的销售执行函证及走访程序，以判断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 (6) 实施截止测试程序，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产品出库单、验收单或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

1. 事项描述

财务报表附注三、12 及财务报表附注五、7，吉大正元 2025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25,944.0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5,577.49 万元。存货作为重要资产项目，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并测试存货核算及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分析不同期间的存货周转率，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
- (3) 检查与发出商品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到货签收单、工作进度确认单、存货收发存账簿等资料；
- (4) 对资产负债表日由客户代为保管的大额存货，通过复核吉大正元的盘点计划，关注吉大正元核实的发出商品数量金额是否准确，判断其核实方法的适当性；获取吉大正元发出商品盘点表，对大额的发出商品进行监盘，观察并检查发出商品状况，检查硬件型号和数量是否与盘点表列示型号和数量一致，通过使用方的登录方式检查软件的真实性；对

未进行监盘的大额发出商品就其型号和数量进行函证，以验证数量的真实性；

(5) 抽查核对工时系统数据记录与薪资表数据，测试合同履行成本人工成本计算、分配的准确性；

(6) 抽查技术服务费的相关合同、结算单据、发票、付款单据等凭证，判断存货成本中技术服务费的真实性、完整性，判断存货成本中相关费用的真实性、完整性；

(7) 检查存货结转情况，与销售合同是否匹配，营业成本是否完整；

(8)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并重新测试其准确性，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吉大正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吉大正元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大正元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大正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大正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大正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吉大正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大正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吉大正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351,291.84	296,708,23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80,633.95	5,965,743.54
应收账款	229,789,871.09	234,421,814.59
应收款项融资	542,640.10	790,000.00
预付款项	31,787,326.77	39,184,780.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43,865.16	9,214,517.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665,198.20	236,047,630.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004,756.22	5,555,759.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920,657.72	33,460,060.98
流动资产合计	701,986,241.05	861,348,548.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6,383,948.45	198,032,47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5,242,079.39	214,765,760.14
在建工程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830,037.17	25,740,323.11
无形资产	67,866,275.37	52,304,024.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196,923.06	12,259,786.8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1,545.36	4,922,23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704,792.46	58,288,420.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71,616.56	47,485,206.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6,966,978.86	809,843,425.53
资产总计	1,718,953,219.91	1,671,191,97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173,204.63	
应付账款	296,523,203.89	220,007,624.84
预收款项	244,596.29	
合同负债	128,801,582.19	145,295,404.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887,234.83	29,029,828.74
应交税费	3,890,062.89	5,083,363.80
其他应付款	85,557,018.29	13,526,079.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21,574.14	8,125,913.58
其他流动负债	602,724.44	2,655,825.19
流动负债合计	571,801,201.59	423,724,04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30,796.05	18,180,422.00
长期应付款	22,278,356.16	21,078,356.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22,966.26	2,360,44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32,118.47	41,619,224.68
负债合计	613,233,320.06	465,343,264.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3,620,227.00	193,620,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6,770,755.08	956,770,755.08
减：库存股	72,723,422.44	72,723,422.4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910,173.83	17,490,85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7,756,110.88	1,152,157,144.00
少数股东权益	67,963,788.97	53,691,56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5,719,899.85	1,205,848,708.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8,953,219.91	1,671,191,973.56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旻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庆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919,109.82	146,611,63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96,596.21	3,103,592.12
应收账款	265,280,126.42	271,620,671.90
应收款项融资	194,871.54	220,000.00
预付款项	16,956,828.43	14,029,630.43

其他应收款	168,147,884.67	137,976,34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5,662,153.05	161,353,189.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733,843.38	2,488,891.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832,032.08	30,167,676.16
流动资产合计	738,323,445.60	767,571,62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8,012,495.23	389,597,79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739,169.68	209,437,886.67
在建工程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08,078.36	5,528,528.74
无形资产	63,993,220.80	48,066,822.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731,019.36	12,259,786.8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3,616.28	617,37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932,606.71	57,310,796.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8,990.91	21,449,317.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9,488,958.37	940,313,503.71
资产总计	1,897,812,403.97	1,707,885,127.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278,356.16	21,078,356.1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246,036.07	
应付账款	231,743,168.33	170,388,379.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188,498.55	109,712,298.71

应付职工薪酬	16,672,722.98	19,182,373.10
应交税费	1,202,350.94	2,510,675.62
其他应付款	196,653,553.73	16,593,373.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4,078.19	4,200,999.20
其他流动负债	300,989.07	2,406,435.67
流动负债合计	577,999,754.02	346,072,89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4,923.55	369,737.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22,549.37	2,360,44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7,472.92	2,730,184.48
负债合计	583,557,226.94	348,803,075.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3,620,227.00	193,620,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8,393,538.36	958,393,538.36
减：库存股	72,723,422.44	72,723,422.4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未分配利润	177,966,109.04	222,792,984.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4,255,177.03	1,359,082,05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7,812,403.97	1,707,885,127.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6,660,357.76	406,670,205.27
其中：营业收入	406,660,357.76	406,670,205.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1,975,560.79	503,355,401.07
其中：营业成本	188,891,391.70	191,281,246.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87,438.54	4,499,370.56
销售费用	143,594,890.78	161,758,752.55
管理费用	69,801,455.83	67,474,692.90
研发费用	52,574,555.11	79,656,731.16
财务费用	325,828.83	-1,315,392.45
其中：利息费用	1,392,209.60	3,959,186.44
利息收入	1,344,340.00	5,545,558.90
加：其他收益	9,275,168.75	8,188,615.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022.03	-1,295,17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1,391.16	-1,710,293.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14,760.71	-28,688,661.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64,508.50	-23,540,78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080.34	321,083.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779,245.18	-141,700,115.68
加：营业外收入	1,437,339.25	1,662,849.81
减：营业外支出	153,703.34	901,205.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495,609.27	-140,938,471.28
减：所得税费用	-3,366,800.24	-14,618,233.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128,809.03	-126,320,237.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128,809.03	-126,320,237.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401,033.12	-138,517,791.75
2.少数股东损益	14,272,224.09	12,197,553.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128,809.03	-126,320,23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401,033.12	-138,517,79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72,224.09	12,197,553.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9	-0.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9	-0.71

法定代表人：于逢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咏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庆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215,962.27	236,844,810.42
减：营业成本	131,871,280.81	107,929,586.43
税金及附加	5,859,502.70	3,081,355.35
销售费用	80,152,445.80	101,193,629.78
管理费用	44,244,012.71	46,413,507.40
研发费用	26,211,073.74	54,654,163.71
财务费用	1,547,930.74	-1,892,615.41
其中：利息费用	2,142,034.99	1,844,637.06
利息收入	665,207.99	3,780,309.86
加：其他收益	5,011,752.08	5,888,91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068.44	-1,001,33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0,300.69	-1,416,459.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10,418.79	-20,252,607.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93,591.65	-21,393,669.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869.73	302,929.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40,604.42	-110,990,585.95
加：营业外收入	1,437,236.78	1,662,841.26
减：营业外支出	137,933.12	829,038.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41,300.76	-110,156,783.48

减：所得税费用	-8,614,425.36	-19,255,957.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26,875.40	-90,900,826.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26,875.40	-90,900,826.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826,875.40	-90,900,826.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236,670.55	486,762,927.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6,335.83	3,490,924.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74,619.56	31,713,88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57,625.94	521,967,73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009,351.62	305,672,055.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914,608.44	235,821,01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55,003.58	22,644,05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08,032.74	105,536,38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486,996.38	669,673,51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9,370.44	-147,705,779.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12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75.00	19,078.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0,67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75.00	31,886,87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045,595.45	164,884,780.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99,9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45,595.45	185,444,76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30,620.45	-153,557,88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297,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4,059.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97,000.00	20,054,059.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43,8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1,514.56	115,538,91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1,514.56	121,482,75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45,485.44	-101,428,69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14,505.45	-402,692,359.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061,570.12	687,753,92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147,064.67	285,061,570.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112,006.39	264,413,19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6,538.00	3,050,74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2,014.43	29,066,89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620,558.82	296,530,83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859,972.14	122,850,56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820,049.29	136,362,41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52,377.11	6,490,28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16,063.34	141,034,79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48,461.88	406,738,06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7,903.06	-110,207,23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12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35.00	16,6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0,672.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5.00	31,884,43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757,791.21	161,556,71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25,000.00	50,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82,791.21	212,696,71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69,756.21	-180,812,27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297,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54,059.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297,000.00	54,059.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8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7,856.39	109,939,66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856.39	111,383,50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109,143.61	-111,329,44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88,515.66	-402,348,95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44,960.78	547,393,920.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56,445.12	145,044,960.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6,770,755.08	72,723,422.44			56,998,725.07		17,490,859.29		1,152,157,144.00	53,691,564.88	1,208,838,70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620,227.00				956,770,755.08	72,723,422.44			56,998,725.07		17,490,859.29		1,152,157,144.00	53,691,564.88	1,208,838,70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114,		-114,	14,272,2	-100,

列)											401,033.12		401,033.12	24.09	128,809.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401,033.12		-114,401,033.12	14,272,224.09	-100,128,809.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6,770,755.08	72,723,422.44			56,998,725.07		-96,910,173.83		1,037,756,110.88	67,963,788.97	1,105,719,985.8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配利 润			权益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476,300.00				817,192,773.85	27,916,517.60			56,998,725.07		156,008,651.04		1,186,759,932.36	45,994,010.99	1,232,753,94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476,300.00				817,192,773.85	27,916,517.60			56,998,725.07		156,008,651.04		1,186,759,932.36	45,994,010.99	1,232,753,94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43,927.00				139,577,981.23	44,806,904.84					-138,517,791.75		-34,602,788.36	7,697,553.89	26,905,234.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517,791.75		-138,517,791.75	12,197,553.89	-126,320,23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43,927.00				139,574,411.23	44,806,904.84							103,911,433.39		103,911,433.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143,927.00				139,574,411.23	44,806,904.84							103,911,433.39		103,911,433.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00,000.00	-4,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70.00							3,570.00		3,57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6,770,755.08	72,723,422.44		56,998,250.77		17,490,859.29		1,152,714,400.88	53,691,564.88	1,205,848,770.8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8,393,538.36	72,723,422.44			56,998,725.07	222,792,984.44		1,359,082,05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620,227.00				958,393,538.36	72,723,422.44			56,998,725.07	222,792,984.44		1,359,082,05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26,875.40		-44,826,875.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826,875.40		-44,826,875.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8,393,538.36	72,723,422.44			56,998,725.07	177,966,109.04		1,314,255,177.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476,300.00				818,815,557.13	27,916,517.60			56,998,725.07	313,693,810.75		1,346,067,87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476,300.00				818,815,557.13	27,916,517.60			56,998,725.07	313,693,810.75		1,346,067,87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43,927.00				139,577,981.23	44,806,904.84				-90,900,826.31		13,014,17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900,826.31		-90,900,826.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43,927.00				139,574,411.23	44,806,904.84						103,911,433.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143,927.00				139,574,411.23	44,806,904.84						103,911,433.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70.00						3,57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3,620,227.00				958,393,538.36	72,723,422.44			56,998,725.07	222,792,984.44	1,359,082,052.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9 年 2 月 8 日经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长体改[1999]6 号文件批准，后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00]55 号文件确认，由吉林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东方吉星信息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市科技发展和长春长联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以发起方式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取得了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20101110026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 万元，此次出资经长春北泰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2 月 12 日出具北验字[1999]第 25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00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由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000]55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6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000 万元，除原股东按比例增资外，又引入了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北京德正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睿汇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东方维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等投资者入股，此次增资经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8 月 1 日出具吉建元会师验字[2000]第 17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08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08 年 5 月 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技发函[2008]35 号文件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7,50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股份总额为 2,500 万股，本公司根据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鹏评报字[2008]第 006 号）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人民币 4,755.23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0.95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新增股份 2,500 万股由北京宁宇博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认购 800 万股、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1,000 万股和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购 700 万股全额认购。此次增资经吉林招贤求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8 日出具吉招会司验字[2008]第 008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其中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1,000 万股和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购 700 万股承诺资金到位日期为 2010 年 1 月 26 日。

2009 年 11 月 13 日，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确认 2009 年第二批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创业风险投资项目、下达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发改高技[2009]2892 号）文件批准，并于 2009 年 12 月 19 日经公司 2009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7,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8,50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股份总额为 1,000 万股，增加的注册资本由国家出资并由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政部委托持股单位）全额认购。本公司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09]第 596 号）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28,322.36 万元，加上未缴资本人民币 1,700 万元，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0,022.36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00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95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50 万元。此次增资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出具中准验字[2009]第 205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3 日，经公司 2015 年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500 万元，新增股份 2,000 万股由上海新东吴优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新东吴优胜吉大正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形式认购 1,020 万股）、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认购 800 万股）以及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鑫融新三板分级 1 号-静水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形式认购 180 万股）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5]第 041 号）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35,096.77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13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0 元，募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00 万元。此次增资经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30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15]第 16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9,7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6720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认缴资本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缴齐。

2015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1,500 万元。新增股份 1,000 万股由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5]第 041 号）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35,096.77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13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1,5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3,530 万元，新增股份 2,030 万股由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全额认购。根据吉林金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吉金石评报字[2016]第 010 号）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 42,524.84 万元，折合每股为人民币 4.30 元，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8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16]第 008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截止 2016 年 6 月 29 日，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3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3,53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6721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31 号”文《关于核准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1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040.00 万股。2020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吉大正元”，股票代码“003029”。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6 月 15 日为授予日，以 12.333 元/股的价格向 18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 183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6,166.5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5,666.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540.0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540.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33977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为授予日，以 12.333 元/股的价格向 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 87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233.3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133.3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40.0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640.00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43849 号验资复核报告进行复核。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3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2 年 8 月 19 日止，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减少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5.3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0.06 万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34.70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634.70 万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2）004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70,700 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8 月 3 日止，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 187.07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120.0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18,447.63 万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3）002 号验资报告。

2024 年 1 月 4 日，根据公司 2022 年 8 月 1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9 月 30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2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5 月 2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3 年 9 月 12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0 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439,12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5.7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708,685.17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3,073,829.34 元，募集资金净额 176,634,855.83 元，其中增加股本 11,439,127 元，增加资本公积 165,195,728.83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95,915,427 元，累计实收股本 195,915,427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3]5368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剩余股份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公司总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2,295,200.00 股，回购价格为 12.163 元/股。截至 2024 年 07 月 22 日止，公司已回购 2,295,200.00 股，减少股本人民币 2,295,2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5,621,317.6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620,227.00 元，累计实收股本为 193,620,227.00 元，吉林金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出具吉金石验字[2024]00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为 19,362.02 万元，实收股本为 19,362.02 万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以密码技术为核心，开展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利润总额的 3%，且单笔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资产总额的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任一占集团 1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该合营/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占集团资产的比例超过 15%，或集团对该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占集团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五)-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五)-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

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②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③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

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

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

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本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企业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B.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A	应收企业类客户（不含组合 C）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B	应收政府机关类客户，主要包括政府、财政、法院及检察院、监狱、军队等（不含组合 C）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 C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等其他款项（不含其他应收款组合 B）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

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判断。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第八节(五)44-其他”。

12、应收票据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

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合同履行成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利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

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

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八节（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八节（五）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年	5%	2.11%-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5、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4.58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及专有技术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

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调试费、检测鉴定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 ①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

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

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1) 网络安全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是以密码安全、身份与信任、数据安全产品为核心，打造数字世界和数字经济的安全基座，面向有线互联网、无线互联网、5G、云计算、边缘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虚拟现实等场景，为实体、应用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护和保障。网络安全产品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和单纯安全产品销售业务。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单纯的产品销售，一般不需安装或只需简单安装，在完成产品交付时确认收入。

2) 网络安全生态

网络安全生态是以公司技术为核心，结合用户实际安全需求和业务情况，基于公司核心产品和其他第三方生态合作伙伴的产品，通过定制化的整体安全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安全保障。网络安全生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 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是公司基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用户的安全需求，为用户提供安全咨询、测评、攻防、规划和建设等服务；基于第三方电子认证，为用户提供数字身份、数字认证、数字签验和加密等安全服务；通过云服务模式为用户提供密码、身份和信任、数据安全等网络安全服务。该业务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技术开发及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系统运营维护。技术开发项目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电子认证服务在移交证书介质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一定期限的系统维护合同，按合同期限平均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

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政策：

1) 网络安全产品

网络安全产品是以密码安全、身份与信任、数据安全产品为核心，打造数字世界和数字经济的安全基座，面向有线互联网、无线互联网、5G、云计算、边缘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虚拟现实等场景，为实体、应用和数据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安全保护和保障。网络安全产品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和单纯安全产品销售业务。网络安全系统建设业务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单纯的产品销售，一般不需安装或只需简单安装，在完成产品交付时确认收入。

2) 网络安全生态

网络安全生态是以公司技术为核心，结合用户实际安全需求和业务情况，基于公司核心产品和其他第三方生态合作伙伴的产品，通过定制化的整体安全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安全保障。网络安全生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如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存在初验和终验的，以终验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 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是公司基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用户的安全需求，为用户提供安全咨询、测评、攻防、规划和建设等服务；基于第三方电子认证，为用户提供数字身份、数字认证、数字签验和加密等安全服务；通过云服务模式为用户提供密码、身份和信任、数据安全等网络安全服务。该业务从收入确认角度划分为技术开发及服务、电子认证服务、系统运营维护。技术开发项目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电子认证服务在移交证书介质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一定期限的系统维护合同，按合同期限平均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

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①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八节（五）34-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

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消费税	无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或房屋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年、9 元/平方米/年、14 元/平方米/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
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香港利得税：税前利润港币 200 万以内，按 8.25% 缴纳；税前利润超过港币 200 万，按 16.5% 缴纳
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天津正元星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①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220006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4310065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③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51100623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④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41100128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⑤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140003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⑥本公司的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220009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⑦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3460002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⑧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254420147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⑨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⑪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

术有限公司适用前述优惠政策。

⑫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六税两费减半征收政策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之三级子公司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前述六税两费减半征收与小微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

⑬根据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8 号，延续实施《财政部关于调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98 号），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 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5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 1% 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90%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在职职工人数在 30 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公告执行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846.11	80,961.63
银行存款	181,100,273.01	284,980,608.49
其他货币资金	14,203,172.72	11,646,669.59
合计	195,351,291.84	296,708,239.7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373.09	
商业承兑票据	6,011,260.86	5,965,743.54
合计	6,080,633.95	5,965,743.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733,930.66	100.00%	653,296.71	9.70%	6,080,633.95	6,956,400.08	100.00%	990,656.54	14.24%	5,965,743.54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77,459.90	1.15%	8,086.81	10.44%	69,373.09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6,656,470.76	98.85%	645,209.90	9.69%	6,011,260.86	6,956,400.08	100.00%	990,656.54	14.24%	5,965,743.54
合计	6,733,930.66	100.00%	653,296.71	9.70%	6,080,633.95	6,956,400.08	100.00%	990,656.54	14.24%	5,965,74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3,296.7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77,459.90	8,086.81	10.44%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6,656,470.76	645,209.90	9.69%
合计	6,733,930.66	653,296.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8,086.81				8,086.81
应收票据组合 B-商业承兑汇票	990,656.54	-345,446.64				645,209.90
合计	990,656.54	-337,359.83				653,296.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75,011.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275,011.5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0,531,338.33	154,433,076.73
1 至 2 年	87,244,543.38	36,231,029.61
2 至 3 年	23,453,032.60	49,456,469.82
3 年以上	135,641,041.47	130,165,167.65
3 至 4 年	29,098,721.07	50,378,349.85
4 至 5 年	42,483,855.28	30,458,386.92
5 年以上	64,058,465.12	49,328,430.88
合计	386,869,955.78	370,285,743.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94,783.29	4.68%	18,094,783.29	100.00%		17,824,783.29	4.81%	17,824,783.2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775,172.49	95.32%	138,985,301.40	37.69%	229,789,871.09	352,460,960.52	95.19%	118,039,145.93	33.49%	234,421,814.59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A	232,917,551.90	60.21%	89,542,605.73	38.44%	143,374,946.17	213,166,923.36	57.57%	78,505,911.47	36.83%	134,661,011.89

应收账款组合 B	135,857,620.59	35.12%	49,442,695.67	36.39%	86,414,924.92	139,294,037.16	37.62%	39,533,234.46	28.38%	99,760,802.70
合计	386,869,955.78	100.00%	157,080,084.69	40.60%	229,789,871.09	370,285,743.81	100.00%	135,863,929.22	36.69%	234,421,814.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8,094,783.2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17,824,783.29	17,824,783.29	18,094,783.29	18,094,783.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824,783.29	17,824,783.29	18,094,783.29	18,094,783.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8,985,301.4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A	232,917,551.90	89,542,605.73	38.44%
应收账款组合 B	135,857,620.59	49,442,695.67	36.39%
合计	368,775,172.49	138,985,301.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24,783.29	270,000.00				18,094,783.29
应收账款组合 A	78,505,911.47	19,904,572.26		8,867,878.00		89,542,605.73
应收账款组合 B	39,533,234.46	11,326,073.34		1,416,612.13		49,442,695.67
合计	135,863,929.22	31,500,645.60		10,284,490.13		157,080,084.6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284,490.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316,961.00		28,316,961.00	7.16%	19,165,686.80
客户二	22,826,874.94		22,826,874.94	5.78%	6,129,015.92

客户三	22,037,794.20		22,037,794.20	5.58%	2,683,119.52
客户四	9,800,759.30		9,800,759.30	2.48%	1,341,262.93
客户五	8,215,467.24	111,757.00	8,327,224.24	2.11%	1,642,817.00
合计	91,197,856.68	111,757.00	91,309,613.68	23.11%	30,961,902.1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8,392,151.41	1,699,438.75	6,692,712.66	10,882,230.35	2,059,408.26	8,822,822.09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的合同资产	-3,509,918.84	-821,962.40	-2,687,956.44	-3,959,920.19	-692,857.93	-3,267,062.26
合计	4,882,232.57	877,476.35	4,004,756.22	6,922,310.16	1,366,550.33	5,555,759.8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270,000.00	2.48%	27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8,392,151.41	100.00%	1,699,438.75	20.25%	6,692,712.66	10,612,230.35	97.52%	1,789,408.26	16.86%	8,822,822.09
其中：										
合同资产组合 A	5,143,230.28	61.29%	1,293,563.59	25.15%	3,849,666.69	7,919,817.82	72.78%	1,465,862.92	18.51%	6,453,954.90
合同资产组合 B	3,248,921.13	38.71%	405,875.16	12.49%	2,843,045.97	2,692,412.53	24.74%	323,545.34	12.02%	2,368,867.19
合计	8,392,151.41	100.00%	1,699,438.75	20.25%	6,692,712.66	10,882,230.35	100.00%	2,059,408.26	18.92%	8,822,822.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270,000.00	270,000.00				
合计	270,000.00	27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99,438.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组合 A	5,143,230.28	1,293,563.59	25.15%
合同资产组合 B	3,248,921.13	405,875.16	12.49%
合计	8,392,151.41	1,699,438.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89,073.98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9,104.47			
合计	-359,969.51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42,640.10	790,000.00
合计	542,640.10	79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2,640.10	100.00%			542,640.10	790,000.00	100.00%			790,000.00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542,640.10	100.00%			542,640.10	790,000.00	100.00%			790,000.00
合计	542,640.10	100.00%			542,640.10	790,000.00	100.00%			79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票据组合 A-银行承兑汇票	542,640.10		
合计	542,640.1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43,865.16	9,214,517.88
合计	5,843,865.16	9,214,517.8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7,277,708.54	10,049,655.91
备用金	952,514.88	1,111,740.53
员工社保	376,055.79	551,294.54
往来款	318,209.17	930,975.18
合计	8,924,488.38	12,643,666.1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6,022.84	5,598,059.02
1 至 2 年	1,781,858.74	1,951,378.95
2 至 3 年	1,008,397.26	1,581,970.05
3 年以上	3,128,209.54	3,512,258.14
3 至 4 年	1,000,265.00	1,230,223.00
4 至 5 年	80,746.80	857,360.19
5 年以上	2,047,197.74	1,424,674.95
合计	8,924,488.38	12,643,666.1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24,488.38	100.00%	3,080,623.22	34.52%	5,843,865.16	12,643,666.16	100.00%	3,429,148.28	27.12%	9,214,517.88
其中：										
组合 1	8,924,488.38	100.00%	3,080,623.22	34.52%	5,843,865.16	12,643,666.16	100.00%	3,429,148.28	27.12%	9,214,517.88
合计	8,924,488.38	100.00%	3,080,623.22	34.52%	5,843,865.16	12,643,666.16	100.00%	3,429,148.28	27.12%	9,214,517.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80,623.2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8,924,488.38	3,080,623.22	34.52%
合计	8,924,488.38	3,080,623.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3,778.68	2,735,369.60		3,429,148.2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25,083.14	-123,441.92		-348,525.0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8,695.54	2,611,927.68		3,080,623.2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3,429,148.28	-348,525.06				3,080,623.22
合计	3,429,148.28	-348,525.06				3,080,623.2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476,662.96	1 年以内、1-2 年	5.34%	17,076.30
单位二	保证金	451,000.00	5 年以上	5.05%	451,000.00
单位三	押金	400,000.00	3-4 年	4.48%	200,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	389,853.00	1 年以内	4.37%	11,695.59
单位五	保证金	383,000.00	5 年以上	4.29%	383,000.00
合计		2,100,515.96		23.54%	1,062,771.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639,774.68	52.35%	31,124,491.48	79.43%
1 至 2 年	10,940,603.74	34.42%	6,765,202.79	17.26%
2 至 3 年	2,993,925.59	9.42%	965,983.30	2.47%
3 年以上	1,213,022.76	3.81%	329,103.36	0.84%
合计	31,787,326.77		39,184,780.9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4,923,146.17	15.49
供应商二	4,797,063.97	15.09
供应商三	2,588,292.04	8.14
供应商四	1,672,981.12	5.26
供应商五	1,590,589.52	5.00
合计	15,572,072.82	48.98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9,293,026.73		49,293,026.73	45,382,362.12		45,382,362.12
合同履约成本	90,935,614.61	33,044,448.94	57,891,165.67	92,706,219.20	22,488,264.63	70,217,954.57

发出商品	119,211,461.61	22,730,455.81	96,481,005.80	128,214,575.83	7,767,261.95	120,447,313.88
合计	259,440,102.95	55,774,904.75	203,665,198.20	266,303,157.15	30,255,526.58	236,047,630.5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22,488,264.63	11,573,040.24		1,016,855.93		33,044,448.94
发出商品	7,767,261.95	16,551,437.77		1,588,243.91		22,730,455.81
合计	30,255,526.58	28,124,478.01		2,605,099.84		55,774,904.75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额及预缴税款等	23,769,592.35	32,688,770.90
待摊费用	1,151,065.37	771,290.08
合计	24,920,657.72	33,460,060.9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9,601,390.13				161,031.82						19,762,421.95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6,210,870.43				141,262.52						6,352,132.95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10,311.65				-1,671,332.51						170,138,979.14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09,899.46				-279,485.05						130,414.41	
小计	198,032,471.67				-1,648,523.22						196,383,948.45	
合计	198,032,471.67				-1,648,523.22						196,383,948.4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5,242,079.39	214,765,760.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65,242,079.39	214,765,760.1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6,138,612.82	7,119,394.45	30,934,605.65	3,654,883.88	237,847,49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323,528.59	429,858.85	7,483,084.85	1,175,028.52	161,411,500.81
(1) 购置	825,688.08	429,858.85	7,483,084.85	1,175,028.52	9,913,660.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51,497,840.51				151,497,840.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42,455.38	603,610.80	1,446,066.18
(1) 处置或报废			842,455.38	603,610.80	1,446,066.18
4. 期末余额	348,462,141.41	7,549,253.30	37,575,235.12	4,226,301.60	397,812,931.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07,924.17	3,942,781.45	12,983,177.54	1,847,853.50	23,081,73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4,002.59	597,954.53	4,896,936.82	606,945.35	10,765,839.29
(1) 计提	4,664,002.59	597,954.53	4,896,936.82	606,945.35	10,765,83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773,747.03	502,976.88	1,276,723.91
(1) 处置或报废			773,747.03	502,976.88	1,276,723.91
4. 期末余额	8,971,926.76	4,540,735.98	17,106,367.33	1,951,821.97	32,570,852.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9,490,214.65	3,008,517.32	20,468,867.79	2,274,479.63	365,242,079.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91,830,688.65	3,176,613.00	17,951,428.11	1,807,030.38	214,765,760.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合计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	281,339,761.04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196,045,196.05
合计	281,339,761.04		281,339,761.04	196,045,196.05		196,045,196.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	509,770,000.00	196,045,196.05	209,787,257.21	124,492,692.22		281,339,761.04	79.61%	82.47%				自筹
研发项目协作基地	28,325,000.00		27,005,148.29	27,005,148.29			95.34%	100.00%				自筹
合计	538,095,000.00	196,045,196.05	236,792,405.50	151,497,840.51		281,339,761.0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282,226.59	41,282,226.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9,591.28	2,229,591.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31,364.32	11,131,364.32
4. 期末余额	32,380,453.55	32,380,453.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541,903.48	15,541,90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8,227,564.28	8,227,564.28
(1) 计提	8,227,564.28	8,227,564.28
3. 本期减少金额	9,219,051.38	9,219,051.38
(1) 处置	9,219,051.38	9,219,051.38
4. 期末余额	14,550,416.38	14,550,416.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30,037.17	17,830,037.17
2. 期初账面价值	25,740,323.11	25,740,323.1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143,855.39	35,870.84		33,541,779.22	934,200.00	59,655,70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36,633.13		20,936,633.13
(1) 购置				7,477.87		7,477.87
(2) 内部研发				20,929,155.26		20,929,155.2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512.84		205,512.84
(1) 处置				205,512.84		205,512.84
4. 期末余额	25,143,855.39	35,870.84		54,272,899.51	934,200.00	80,386,825.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62,916.40	20,027.64		4,968,736.95		7,351,680.99
2. 本期增加金额	727,051.20	3,587.04		4,643,743.98		5,374,382.22
(1) 计提	727,051.20	3,587.04		4,643,743.98		5,374,38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512.84		205,512.84
(1) 处置				205,512.84		205,512.84
4. 期末余额	3,089,967.60	23,614.68		9,406,968.09		12,520,550.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053,887.79	12,256.16		44,865,931.42	934,200.00	67,866,275.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80,938.99	15,843.20		28,573,042.27	934,200.00	52,304,024.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9.42%。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2) 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500,016.36		1,002,087.28		3,497,929.08
其他	422,219.44		188,603.16		233,616.28
合计	4,922,235.80		1,190,690.44		3,731,545.3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866,684.47	7,330,002.67	24,588,202.49	3,688,230.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47,847.00	352,177.05	3,935,566.00	590,334.90
可抵扣亏损	259,145,077.93	38,871,761.69	236,740,489.72	35,511,073.46
信用减值准备	128,350,368.10	19,252,398.61	118,341,464.41	17,751,219.66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6,342,157.63	951,323.64	6,342,157.63	951,323.64
租赁负债	2,622,339.86	393,350.98	5,305,333.19	795,799.97
合计	447,674,474.99	67,151,014.64	395,253,213.44	59,287,982.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974,814.56	446,222.18	6,663,742.65	999,561.40
合计	2,974,814.56	446,222.18	6,663,742.65	999,561.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222.18	66,704,792.46	999,561.40	58,288,42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6,222.18		999,561.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31,995,381.30	273,592,174.21
租赁负债	16,630,030.33	21,001,002.39
资产减值准备	8,607,659.03	7,726,732.35
信用减值准备	32,463,636.52	21,942,269.63

合计	389,696,707.18	324,262,178.58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687,944.25	687,944.25	
2027 年	3,248,526.23	3,248,526.23	
2028 年	10,293,526.09	9,029,333.40	
2029 年	24,980,844.35	24,085,828.76	
2030 年	16,740,572.42	6,692,378.66	
2031 年	16,225,897.87	16,225,897.87	
2032 年	85,794,394.85	85,747,099.85	
2033 年	85,938,840.93	91,481,583.65	
2034 年	46,211,277.57	36,393,581.54	
2035 年	41,873,556.74		
合计	331,995,381.30	273,592,174.21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509,918.84	821,962.40	2,687,956.44	3,959,920.19	692,857.93	3,267,062.26
购房款				25,867,970.00		25,867,970.00
设备购置款	7,983,660.12		7,983,660.12	18,350,174.63		18,350,174.63
合计	11,493,578.96	821,962.40	10,671,616.56	48,178,064.82	692,857.93	47,485,206.89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204,227.17	14,204,227.17	冻结	保证金	11,646,669.59	11,646,669.59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	1,829,200.00	已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合计	14,204,227.17	14,204,227.17			13,646,669.59	13,475,869.59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173,204.63	
合计	24,173,204.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及服务应付款项	216,463,759.72	220,007,624.84
购买工程设备款项	80,059,444.17	
合计	296,523,203.89	220,007,624.8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其他应付款	84,367,834.29	12,336,895.21
合计	85,557,018.29	13,526,079.21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89,184.00	1,189,184.00
合计	1,189,184.00	1,189,184.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等	630,087.00	2,176,087.00
往来款及其他	4,616,418.53	9,281,051.54
员工代收代付保险公积金	824,328.76	879,756.67
持股计划回购义务	78,297,000.00	
合计	84,367,834.29	12,336,895.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44,596.29	
合计	244,596.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28,801,582.19	145,295,404.64
合计	128,801,582.19	145,295,404.6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六	23,000,006.96	研制项目，未研制完成
合计	23,000,006.9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251,653.56	191,715,098.10	195,262,616.37	23,704,135.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4,675.18	23,480,317.56	23,554,951.49	1,020,041.25
三、辞退福利	683,500.00	9,813,790.37	8,334,232.08	2,163,058.29
合计	29,029,828.74	225,009,206.03	227,151,799.94	26,887,234.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29,330.30	167,763,861.63	171,133,490.23	22,959,701.70
2、职工福利费		1,469,575.46	1,469,575.46	
3、社会保险费	649,517.98	12,876,500.86	12,929,294.40	596,724.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3,258.83	12,255,315.85	12,306,629.67	571,945.01
工伤保险费	24,168.47	569,876.29	571,356.01	22,688.75
生育保险费	2,090.68	51,308.72	51,308.72	2,090.68
4、住房公积金	161,814.00	8,470,494.08	8,593,698.08	38,61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991.28	1,134,666.07	1,136,558.20	109,099.15
合计	27,251,653.56	191,715,098.10	195,262,616.37	23,704,135.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8,735.10	22,653,571.54	22,726,200.95	996,105.69
2、失业保险费	25,940.08	826,746.02	828,750.54	23,935.56
合计	1,094,675.18	23,480,317.56	23,554,951.49	1,020,041.25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4,554.87	1,870,320.02
企业所得税	1,088,109.10	1,100,899.97
个人所得税	1,222,534.70	1,689,36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11.30	121,207.61
教育费附加	20,404.84	51,943.56
地方教育附加	13,603.23	34,629.02
其他	823,244.85	214,997.16
合计	3,890,062.89	5,083,363.80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21,574.14	8,125,913.58
合计	5,121,574.14	8,125,913.58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02,724.44	655,825.1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00,000.00
合计	602,724.44	2,655,825.19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978,287.37	29,920,949.7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25,917.18	-3,614,614.1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21,574.14	-8,125,913.58
合计	14,130,796.05	18,180,422.00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278,356.16	21,078,356.16
合计	22,278,356.16	21,078,356.1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回购义务	22,278,356.16	21,078,356.16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9,824.17		149,053.80	190,770.37	资产性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2,020,622.35	4,737,700.00	1,926,126.46	4,832,195.89	收益性政府补助
合计	2,360,446.52	4,737,700.00	2,075,180.26	5,022,966.2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3,620,227.00						193,620,227.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因融资用途将持有的公司 1,700 万股继续质押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0,453,156.29			950,453,156.29
其他资本公积	6,317,598.79			6,317,598.79
合计	956,770,755.08			956,770,755.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2,723,422.44			72,723,422.44
合计	72,723,422.44			72,723,422.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998,725.07			56,998,725.07
合计	56,998,725.07			56,998,725.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90,859.29	156,008,651.0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90,859.29	156,008,651.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401,033.12	-138,517,791.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910,173.83	17,490,859.2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6,442,789.65	188,729,563.32	406,670,205.27	191,281,246.35
其他业务	217,568.11	161,828.38		
合计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70,205.27	191,281,246.3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06,660,357.76	无	406,670,205.27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7,568.11	租赁及物业收入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5%	租赁及物业收入		无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	217,568.11	租赁及物业收入		无

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7,568.11	租赁及物业收入		无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无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06,442,789.65	无	406,670,205.27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其中：				
网络安全产品	224,383,046.12	101,981,329.55	224,383,046.12	101,981,329.55
网络安全生态	35,650,842.89	25,643,614.14	35,650,842.89	25,643,614.14
网络安全服务	146,408,900.64	61,104,619.63	146,408,900.64	61,104,619.63
其他业务	217,568.11	161,828.38	217,568.11	161,828.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其中：				
东北	30,557,763.96	13,540,149.51	30,557,763.96	13,540,149.51
华北	242,038,388.30	114,077,399.34	242,038,388.30	114,077,399.34
华东	28,110,175.60	12,281,378.43	28,110,175.60	12,281,378.43
华南	42,092,340.57	23,772,809.66	42,092,340.57	23,772,809.66
华中	11,651,318.84	4,662,250.90	11,651,318.84	4,662,250.90
西北	18,384,380.09	6,831,425.56	18,384,380.09	6,831,425.56
西南	33,825,990.40	13,725,978.30	33,825,990.40	13,725,978.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379,162,151.98	181,285,551.42	379,162,151.98	181,285,551.42
在某段时间确认	27,498,205.78	7,605,840.28	27,498,205.78	7,605,840.2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其中：				
直接客户	220,430,301.27	103,171,305.24	220,430,301.27	103,171,305.24
集成商及渠道	186,230,056.49	85,720,086.47	186,230,056.49	85,720,086.47
合计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406,660,357.76	188,891,391.70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合同价款通常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根据累计销量给予的未来降价优惠）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具体扣除情况	金额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	40,666.04		40,667.0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7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租赁收入	21.76	租赁及物业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7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0,644.28		40,667.0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202.82	962,853.77
教育费附加	151,139.59	412,348.57
房产税	5,566,775.50	2,055,941.29
土地使用税	123,123.15	123,387.96
印花税	313,837.62	401,921.28
地方教育附加	100,759.67	274,898.98
其他	178,600.19	268,018.71
合计	6,787,438.54	4,499,370.56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68,043.05	40,460,450.83
咨询费	4,014,520.39	1,509,416.01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费	16,782,401.97	12,891,071.44
招待费	2,094,105.25	2,942,04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5,760.18	592,499.89

租赁费	101,985.70	350,929.15
办公费	746,609.71	1,276,124.35
中介机构费	1,521,515.72	1,318,559.44
差旅费	998,205.13	1,262,345.64
其他	4,828,308.73	4,871,254.49
合计	69,801,455.83	67,474,692.90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068,438.02	116,600,587.70
招待费	9,791,444.22	16,517,978.25
服务费	1,876,189.16	5,324,113.18
差旅费	5,527,891.02	5,918,940.33
租赁费	916,332.39	320,452.77
广告宣传费	262,951.26	973,611.18
折旧费	5,236,033.02	8,689,547.61
其他	6,915,611.69	7,413,521.53
合计	143,594,890.78	161,758,752.55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002,151.74	44,708,530.95
协作费	10,940,718.98	24,802,528.05
差旅费	1,316,045.74	1,881,184.66
租赁费		265,879.38
原材料	62,950.04	543,027.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36,818.42	2,658,510.42
其他费用	1,615,870.19	4,797,070.41
合计	52,574,555.11	79,656,731.16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92,209.60	3,959,186.44
减：利息收入	-1,344,340.00	-5,545,558.90
银行手续费	277,959.23	270,980.01
合计	325,828.83	-1,315,392.45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086,278.05	7,731,229.6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87,091.60	443,040.80
进项税加计扣除		12,563.31
增值税减免	1,799.10	1,782.18

合计	9,275,168.75	8,188,615.98
----	--------------	--------------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41,391.16	-1,710,293.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121.18
债务重组收益	2,080,369.13	318,000.00
合计	-361,022.03	-1,295,172.56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7,359.83	-420,573.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500,645.60	-31,508,331.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8,525.06	3,240,243.85
合计	-30,814,760.71	-28,688,661.60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24,478.01	-14,071,066.5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59,969.51	-476,133.73
十二、其他		-8,993,585.34
合计	-27,764,508.50	-23,540,785.59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96,155.56	321,083.89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924.78	
其中：固定资产	4,924.78	
合计	201,080.34	321,083.89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080.34	321,083.8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88.49		88.4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418,285.39	1,648,834.84	1,418,285.39
其他	18,965.37	14,014.97	18,965.37
合计	1,437,339.25	1,662,849.81	1,437,339.25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23,108.18	134,134.63	123,108.18
对外捐赠		15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6,421.16	132,298.37	6,421.16
其他	24,174.00	484,772.41	24,174.00
合计	153,703.34	901,205.41	153,703.3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49,571.62	4,693,623.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16,371.86	-19,311,856.54
合计	-3,366,800.24	-14,618,233.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495,609.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24,341.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44,824.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85.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5,811.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61,753.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86,650.7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510,328.53
其他影响	-338,555.57
所得税费用	-3,366,800.24

7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10,114.80	5,641,295.81
补贴款	10,602,461.96	5,272,978.19
押金、保证金	15,540,090.62	15,315,444.74
往来款及其他	821,952.18	5,484,166.83
合计	28,174,619.56	31,713,885.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98,891.69	275,098.27
押金、保证金	49,696,902.14	20,504,197.83
付现费用（含捐赠）	40,465,427.01	84,737,046.67
往来款	46,811.90	20,040.00
合计	90,508,032.74	105,536,382.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正元产业园工程保函款		5,770,672.66
合计		5,770,672.66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5,000,000.00
收回股权投资		1,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返还正元产业园投标保证金		160,000.00
合计		16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		399,980.00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合计		20,399,98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的房租		54,059.58
收到的附有回购义务的投资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54,059.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租金）	8,251,514.56	14,061,279.66
上市费用（定增费用）		1,250,000.00
限制性股票退款		27,504,209.36
回购库存股		72,723,422.44
合计	8,251,514.56	115,538,911.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应付款	21,078,356.16		1,200,000.00			22,278,356.16
其他应付款		78,297,000.00				78,297,000.00
合计	21,078,356.16	78,297,000.00	1,200,000.00			100,575,356.1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128,809.03	-126,320,237.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579,269.21	52,229,447.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65,839.29	8,381,294.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27,564.28	13,243,704.84
无形资产摊销	5,374,382.22	3,472,12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0,690.44	1,869,74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080.34	-321,083.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019.69	134,13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92,209.60	3,959,186.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022.03	1,295,17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6,371.86	-19,311,85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63,054.20	-51,023,76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2,758.64	-29,164,79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807,401.53	-6,148,847.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9,370.44	-147,705,779.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147,064.67	285,061,570.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5,061,570.12	687,753,929.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14,505.45	-402,692,359.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1,147,064.67	285,061,570.12
其中：库存现金	47,846.11	80,961.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1,098,273.01	284,980,608.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45.55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147,064.67	285,061,570.1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18,318.09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985,07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269,832.6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58,266.15	
合计	158,266.1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845,831.14	58,919,691.43
协作费	14,564,081.98	31,297,841.22
差旅费	1,563,630.92	2,013,028.12
租赁费		265,879.38
原材料	1,132,227.48	664,510.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36,818.42	2,658,510.42
其他费用	1,698,256.68	4,824,133.37
合计	68,440,846.62	100,643,594.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2,574,555.11	79,656,731.1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5,866,291.51	20,986,863.2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数据安全产品研究项目	6,930,092.94	4,749,370.07			11,679,463.01			
星网星载安全组件	753,028.41	3,545,487.60					4,298,516.01	
超聚合签名服务器项目	2,111,678.72	3,765,535.43			5,877,214.15			
抗量子访问控制网关	2,464,986.74	907,491.36			3,372,478.10			
抗量子多合一安全网关项目		1,752,226.31					1,752,226.31	
元密一体机		1,146,180.74					1,146,180.74	
合计	12,259,786.81	15,866,291.51			20,929,155.26		7,196,923.06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3,000,000	长春	长春	软件服务	90.91%	3.16%	设立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海口	海口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成都	成都	软件服务	100.00%		收购
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西安	西安	软件服务	100.00%		收购
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天津	天津	软件服务	51.00%		设立
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天津	天津	软件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服务		100.00%	收购
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¹	香港	香港	信息咨询		100.00%	收购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服务		55.00%	收购
太原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服务		55.00%	收购

注：1 港币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5.00%	15,153,019.98		68,710,504.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77,106.58	2,720,143.48	179,826.73	26,675.92		26,675.92	140,135.86	3,255,801.06	143,391.66	23,840,898.11	73,338.12	23,914,236.2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8,129,515.38	33,673,377.74	33,673,377.74	36,556,415.12	82,255,760.58	31,388,117.57	31,388,117.57	32,604,941.93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6,383,948.45	198,032,471.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48,523.22	-1,710,293.74
--综合收益总额	-1,648,523.22	-1,710,293.74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9,824.17			149,053.80		190,770.3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020,622.35	4,737,700.00		1,926,126.46		4,832,195.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60,446.52	4,737,700.00		2,075,180.26		5,022,966.2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9,053.80	149,053.80
其他收益	8,937,224.25	7,582,175.8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3.10%（比较期：25.69%）；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3.58%（比较：27.52%）。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4,173,204.63			
应付账款	296,523,203.89			
其他应付款	84,367,834.29			

租赁负债	5,121,574.14	2,344,966.24	2,244,849.00	9,540,980.81
长期应付款			22,278,356.16	
合计	410,185,816.95	2,344,966.24	24,523,205.16	9,540,980.81

(续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220,007,624.84			
其他应付款	12,336,895.21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125,913.58	3,961,938.67	2,039,420.33	12,179,063.00
长期应付款				21,078,356.16
合计	240,470,433.63	3,961,938.67	2,039,420.33	33,257,419.16

(3)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外汇风险。

②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542,640.10	542,640.1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42,640.10	542,640.1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于逢良。

于逢良、刘海涛共同拥有本公司的控制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股东包括：于逢良、刘海涛、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实际控制人于逢良、刘海涛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止，于逢良及其控制的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刘海涛控制的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逢良、刘海涛。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灵犀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海涛通过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5,171,824.51	13,000,000.00	否	8,364,387.03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81,398.49	3,000,000.00	否	2,000,385.87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1,289.02	2,000,000.00	否	346,226.40
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	供热服务	1,805,080.97	4,000,000.00	否	3,206,902.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提供劳务	604,349.59	772,566.39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销售安全产品	3,705,797.19	1,927,288.87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7,169.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4,047.94	

(4) 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05.46	831.07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1,165,170.36	124,676.75	1,903,116.67	291,939.70
应收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868,252.80	503,940.64	1,381,750.00	240,196.98

预付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379,837.22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416,382.99	365,416.06
应付账款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713,058.87	505,660.38
应付账款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7,735.85	
合同负债	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12,264.15	12,264.15
合同负债	内蒙古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7,646.61	20,496.93
其他应付款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9,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子公司西安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211.50 万元。

(2) 公司子公司新疆正元星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680 万元。

(3) 公司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53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1,175.00 万元。

(4) 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正元星捷网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51.00 万元。

(5) 公司子公司深圳正元星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出资时间 2027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人民币 214.46 万元。

(6) 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展宏模具研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港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履行的出资承诺为港币 100.00 万元。

(7)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立未履行完毕的保函情况如下：

开证银行	保函类型	金额（元）	保函到期日	被担保受益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履约保函	138,000.00	2026-9-29	重庆市财政收支管理服务中心
	履约保函	40,450.00	2025-12-30	江西省公安厅
	履约保函	233,630.00	2026-2-7	深圳市供电局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105,157.00	2026-10-31	吉林省吉林祥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质量保函	14,000.00	2026-11-21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质量保函	20,650.00	2027-11-21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履约保函	6,190.00	2027-12-2	北京市公安局密云分局
	履约保函	2,466.41	2027-6-3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72.00	2028-4-28	中电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79,320.00	2028-4-28	中电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74,400.00	2028-4-28	中电信量子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100,500.00	2026-3-12	长春市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10,200.00	2031-11-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质量保函	6,840.00	2027-12-31	广州南网科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函	41,562.47	2026-1-13	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履约保函	800,000.00	2026-3-31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内，公司债务重组事项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以“-”列示)金额	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呼和浩特市慧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非货币性资产抵债		872,000.00	公开市场价格
白城市公安局	豁免部分债权		271,400.00	--
葫芦岛市财政局	豁免部分债权		25,797.00	--
中共吉林市委办公室	豁免部分债权	1,189,367.87	500,092.13	--
白山市江源区财政	豁免部分债权		199,080.00	--
小计			1,868,369.13	
供应商名称	债务重组方式	原重组债权债务账面价值	确认的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以“-”列示)金额	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长春创讯捷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豁免部分债权	212,000.00	212,000.00	--
小计			212,000.00	
合计			2,080,369.13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1,607,165.31	110,985,399.98
1至2年	63,688,967.63	52,721,117.62
2至3年	40,588,391.37	81,517,138.24
3年以上	161,695,441.92	138,514,132.79
3至4年	49,713,549.46	66,079,470.99
4至5年	54,100,515.85	26,957,441.72
5年以上	57,881,376.61	45,477,220.08
合计	387,579,966.23	383,737,788.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75,485.72	4.38%	16,975,485.72	100.00%		16,975,485.72	4.42%	16,975,485.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604,480.51	95.62%	105,324,354.09	28.42%	265,280,126.42	366,762,302.91	95.58%	95,141,631.01	25.94%	271,620,671.90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A	133,659,835.97	34.49%	57,517,515.67	43.03%	76,142,320.30	122,447,096.48	31.91%	56,692,277.30	46.30%	65,754,819.18
应收账款组合 B	124,500,000.40	32.12%	47,806,838.42	38.40%	76,693,161.98	128,564,657.96	33.50%	38,449,353.71	29.91%	90,115,304.25
应收账款组合 C	112,444,644.14	29.01%			112,444,644.14	115,750,548.47	30.16%			115,750,548.47
合计	387,579,966.23	100.00%	122,299,839.81	31.55%	265,280,126.42	383,737,788.63	100.00%	112,117,116.73	29.22%	271,620,67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6,975,485.72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七	6,726,639.60	6,726,639.60	6,726,639.60	6,726,639.6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八	6,077,500.00	6,077,500.00	6,077,500.00	6,077,5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2,804,139.60	12,804,139.60	12,804,139.60	12,804,139.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5,324,354.0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A	133,659,835.97	57,517,515.67	43.03%
应收账款组合 B	124,500,000.40	47,806,838.42	38.40%
合计	258,159,836.37	105,324,354.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75,485.72					16,975,485.72
应收账款组合 A	56,692,277.30	9,693,116.37		8,867,878.00		57,517,515.67
应收账款组合 B	38,449,353.71	10,774,096.84		1,416,612.13		47,806,838.42

合计	112,117,116.73	20,467,213.21		10,284,490.13		122,299,839.81
----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284,490.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790,958.16		47,790,958.16	12.10%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8,618,996.78		28,618,996.78	7.25%	
客户一	28,316,961.00		28,316,961.00	7.17%	19,165,686.80
客户三	22,037,794.20		22,037,794.20	5.58%	2,683,119.52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952,290.00		15,952,290.00	4.04%	
合计	142,717,000.14		142,717,000.14	36.14%	21,848,806.3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8,147,884.67	137,976,342.05
合计	168,147,884.67	137,976,342.0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5,799,323.40	6,713,824.99
备用金	848,306.67	890,701.18
往来款	163,990,142.69	132,922,257.64
员工社保	48,052.58	66,281.74
合计	170,685,825.34	140,593,065.5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023,341.24	93,386,112.20
1 至 2 年	90,250,840.41	43,491,409.16
2 至 3 年	13,979,691.69	1,410,537.00
3 年以上	2,431,952.00	2,305,007.19
3 至 4 年	429,737.00	73,098.00
4 至 5 年	73,098.00	842,600.19
5 年以上	1,929,117.00	1,389,309.00
合计	170,685,825.34	140,593,065.5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685,825.34	100.00%	2,537,940.67	1.49%	168,147,884.67	140,593,065.55	100.00%	2,616,723.50	1.86%	137,976,342.05

其中：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6,932,312.55	4.06%	2,537,940.67	36.61%	4,394,371.88	8,089,854.28	5.75%	2,616,723.50	32.35%	5,473,130.78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163,753,512.79	95.94%			163,753,512.79	132,503,211.27	94.25%			132,503,211.27
合计	170,685,825.34	100.00%	2,537,940.67	1.49%	168,147,884.67	140,593,065.55	100.00%	2,616,723.50	1.86%	137,976,342.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组合 A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6,932,312.55	2,537,940.67	36.61%
其他应收款组合 B	163,753,512.79		
合计	170,685,825.34	2,537,940.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3,135.35	2,113,588.15		2,616,723.5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7,658.58	88,875.75		-78,782.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5,476.77	2,202,463.90		2,537,940.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组合 A	2,616,723.50	-78,782.83				2,537,940.67
合计	2,616,723.50	-78,782.83				2,537,940.6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	往来款	137,006,831.40	1 年以内、1-	80.28%	

公司			2年、2-3年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273,555.02	1年以内、1-2年	7.19%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10,000.00	1年以内	3.35%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83,470.12	1年以内	2.57%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30,000.00	1年以内	2.19%	
合计		163,103,856.54		95.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8,111,094.14		208,111,094.14	198,186,094.14		198,186,094.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9,901,401.09		189,901,401.09	191,411,701.78		191,411,701.78
合计	398,012,495.23		398,012,495.23	389,597,795.92		389,597,795.9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53,143,045.56					1,200,000.00	54,343,045.56	
北京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437,250.28						31,437,250.28	
北京正元安服科技有限公司	46,935,552.00						46,935,552.00	
上海吉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24,368.00						9,924,368.00	
深圳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540,919.80						30,540,919.80	
海南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294,958.50						10,294,958.50	
成都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		3,600,000.00				10,000,000.00	
西安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60,000.00		3,025,000.00				7,885,000.00	
新疆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1,100,000.00				3,200,000.00	
天津正元星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1,000,000.00				3,550,000.00	
合计	198,186,094.14		8,725,000.00			1,200,000.00	208,111,094.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科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9,601,390.13				161,031.82							19,762,421.95
吉林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810,311.65				-1,671,332.51							170,138,979.14
小计	191,411,701.78				-1,510,300.69							189,901,401.09
合计	191,411,701.78				-1,510,300.69							189,901,401.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006,066.60	131,709,452.43	236,844,810.42	107,929,586.43
其他业务	209,895.67	161,828.38		
合计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36,844,810.42	107,929,586.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其中：				
网络安全产品	198,646,352.43	89,000,394.32	198,646,352.43	89,000,394.32
网络安全生态	13,175,265.35	10,208,765.06	13,175,265.35	10,208,765.06
网络安全服务	64,184,448.82	32,500,293.05	64,184,448.82	32,500,293.05

其他业务	209,895.67	161,828.38	209,895.67	161,828.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其中：				
东北	8,057,402.79	2,821,107.76	8,057,402.79	2,821,107.76
华北	157,000,365.41	79,068,735.59	157,000,365.41	79,068,735.59
华东	16,805,747.82	6,258,967.94	16,805,747.82	6,258,967.94
华南	35,659,537.31	19,951,632.29	35,659,537.31	19,951,632.29
华中	10,961,167.68	4,386,011.31	10,961,167.68	4,386,011.31
西北	17,577,184.37	6,423,779.48	17,577,184.37	6,423,779.48
西南	30,154,556.89	12,961,046.43	30,154,556.89	12,961,046.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54,085,839.14	125,903,145.92	254,085,839.14	125,903,145.92
在某段时间确认	22,130,123.13	5,968,134.89	22,130,123.13	5,968,134.8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其中：				
直接客户	156,769,014.07	80,055,390.59	156,769,014.07	80,055,390.59
集成商及渠道	119,446,948.20	51,815,890.22	119,446,948.20	51,815,890.22
合计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276,215,962.27	131,871,280.8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0,300.69	-1,416,459.6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121.18
债务重组收益	2,080,369.13	318,000.00
合计	570,068.44	-1,001,338.4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8,060.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0,888.42	
债务重组损益	2,080,36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655.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6,69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6,681.10	
合计	9,632,597.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3%	-0.64	-0.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